

2023年风骨分论点 落梅风骨的散文(通用20篇)

通过自我介绍，我们可以表达对他人的尊重和友好，促进社交关系的发展和深入。接下来是一些岗位职责的样例，希望可以给你提供一些写作思路和参考。

风骨分论点篇一

万家灯火，元宵花树，千百支焰火舞起夜空璀璨的光影，如雨的星光纷纷扬扬地洒落。第一枝春风就这样摇曳，吹醒湖水静惬的梦，梳洗淡烟中那枝斜飞的柳条。依稀记起幼时的往事，山村雪夜，争放烟火的稚趣，点点滴滴，仿佛还在昨天。醒来，已是城市高楼，背影远去。诗人的酒杯滴成过往的灵感，再次与寻雅的心灵，做一次悠长而情深的对话。

宝马香车，是谁也在独自踏寻元夕的风景，绮丽的灯花火影中，千百次失落的寻觅，仅是一次无意的回眸，便寻到了春的踪迹。楼头隐现的'明月，成了人间千古解读不出的灯谜。月是云头的盈亏，迷蒙着望月人的眼睛。柳下轻系的小舟，划过长长的雨季，将陈年的往事，反复地回忆。隔着彻夜的灯火，隔着水中的明月，暗自许下春天的消息。

灯笼遥挂，在风中轻柔地飘舞，来自深远的街巷，回荡着人间佳节的喜气洋洋。知春未来，故而有悄梅修竹的探问，有飞雪敲窗的雅意。知春将来，故而有梨花代琼的美丽，有丁香替雪的梦幻。蓦然，任先人飘逸的青衫在灯火阑珊处，再次凝眸回首。盈盈笑语，在诗雨词风中，倾心咏唱，春之歌韵。

风骨分论点篇二

白落梅散文一：烟月不知人事改

给我一段老时光，独坐在绿苔滋长的木窗下，泡一壶闲茶。不去管，那南飞燕子，何日才可以返家。不去问，那一叶小舟，又会放逐到天涯。不去想，那些走过的岁月，到底多少是真，多少是假。如果可以，我只想做一个遗世的梅花，守着寂寞的年华，在老去的渡口，和某个归人，一起静看日落烟霞。

开间茶馆吧。在某个临水的地方，不招摇，不繁闹。有一些古旧，一些单薄，生意冷清，甚至被人遗忘，这些都不重要。只要还有那么，那么一个客人。在午后慵懒的阳光下，将一盏茶，喝到无味；将一首歌，听到无韵；将一本书，读到无字；将一个人，爱到无心。

怎样的一场落叶匆匆，让死亡也这般地灿烂从容。都说韶光如梦，看惯了秋月春风，人生故事本相同，可终究，无法割舍一段美丽的相逢。往事就像一场无言的秋红，流水光阴也不过是梅花三弄。纵算水尽山穷，叶落成空，那老去的年华依旧可以风姿万种。纵算岁月朦胧，天涯西东，依然可以觅寻当年遗落的影踪。

世事早已擦肩而过，我们又何必反复追忆，反复提起。是时候和昨天告别了，忘记一切，也原谅一切。是真的忘记，做到心平气和，在安稳的现世里，循规蹈矩的过日子。不再追求虚浮的奢华，不再喜好俏丽的颜色，不再渴望热烈的爱情。只愿在简约的四季里，穿粗布素衣，和某个平淡的人，一同老去，相约白头。

将万千心事寄放天涯的年龄早已过去，那份年少时的冲动，也被岁月消磨得荡然无存。不再那么奢望一场盛世繁花的相遇，不再期待月圆的重逢。春秋置换，开始让自己做一株草木，理性又安静地看着人世变迁。懂得唯有遵从宿命，才可以离合不惊；唯有恪守理则，才可以枯荣随缘。

雨从檐角下落，风在窗外穿行。这样的日子，适合倚楼听戏，

临池赏荷，眉间留三分浅笑，眼底藏七分冷傲。车水马龙的市井繁华，被理所当然地关在门外，细雨轻烟留在了心底。如此安宁，哪怕过到无人问津的地步，亦不觉孤独。

花事已过，而我在匆匆时光里，无端地错过了花期。总以为，那些散落的芬芳，是爱的流转，是对华年最美的深铭。直到眉宇间，再也寻不见一丝青春的痕迹。才知晓，过往许多纯净的恩宠，都还给了流光。是不是每个人，走到最后，扫尽尘埃，都会把日子过到一无所有？也许那时，才能够在纷扰的人群里，得到安然。

林下相逢，不问因果。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奔走，会突然发觉，那些说好了携手天涯的人，竟早早分道扬镳了。这世上岂有真正不被更改的诺言，纵是山和水，天与地之间，也会有相看两厌，心生疲倦的一天。所以，淡然心性，各安天命，如此，就真的简单了。

我是船，静静地漂浮在时间的河上。人海茫茫，也曾为了一段萍水相逢，迷失过最初的方向。隔岸灯火已阑珊，而我打捞着一轮水中的月亮，止不住内心无尽的荒凉。在时间的河上，已然忘记那些落花无言的过往。当年的承诺，是我对青春撒下的谎。走过千回百转的岁月，不要问我，是否饮尽了尘世的风霜。

人只有将寂寞坐断，才可以重拾喧闹；把悲伤过尽，才可以重见欢颜；把苦涩尝遍，就会自然回甘。信了这些，就可以更坦然地面对人生沟壑，走过四季风霜。言者随意，但生命毕竟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每一寸时光，都要自己亲历，每一杯雨露，都要自己亲尝。

人总是在企求圆满，觉得好茶需要配好壶，好花需要配好瓶，而佳人也自当配才子。却不知道，有时候缺憾是一种美丽，随兴更能怡情。太过精致，太过完美，反而要惊心度日。既是打算在人世生存，就不要奢求许多，不要问太多为什么。

且当每一条路都是荒径，每一个人都是过客，每一片记忆都是曾经。

许多人想行云流水过此一生，却总是**四起。平和之人，纵是经历沧海桑田，也会安然无恙。敏感之人，遭遇一点风声，也会千疮百孔。命运给每个人同等的安排，而选择如何经营自己的生活，酿造自己的情感，则在于个人的心性。

只有一个走过岁月的人，才会说，不要轻易许诺，不要轻易说爱，否则有一天，你终会为自己的曾经懊悔。真的如此么？同样有许多人，把所有的过往，都当作是一种磨砺，是人生最珍贵的篇章。其实，在纷扰的浮世，恩怨情愁都可以化开，荣辱幻灭转身被人遗忘。你在意的人事，你害怕的江湖，只是那么的寻常。

来路是归途，每个人，从哪里来，就要回归哪里去。时间的长短，不是自己所能掌控，人的生命，就如同枝头的花朵，有些落得早，有些落得迟。

总有人说，待到老去，老到一无所有的时候，就咀嚼回忆度日。然而人的一生，不是所有的记忆，都是美好、值得回味的。也许待你回首过往的时候，会发觉，所有的相逢，所有的拥有，都那么的不值一提。甚至会觉得是一种无奈与悲哀，就像是一张洁净的白纸上，被泼染了墨迹。

人生是什么，是在三月的早春，看一群燕子，于古老的庭院衔泥筑巢。是在清凉的夏季，看满池莲荷，寂寞地在水中生长。是在风起的深秋，看一枚落叶，安静地赶赴美丽的死亡。是在落雪的冬夜，看一尾白狐，遁迹在荒寒的山林。

我种今生因，谁得来世果。高原里浩荡的长风不语，来去无心的白云不语，神山圣湖不语。它们为了一个简单的诺言，可以永生永世守口如瓶。就让我对着温厚宽容的岁月，许下善良的心愿，唯愿这世间的每一条河流都可以清澈无尘，每

一座山峦都可以平和沉静，每一片草原都可以不分彼此。愿山河静美，盛世长宁。

自出生的那一刻起，就意味着远离纯净，开始漫步在红尘的烟火里。在茫茫世海里追逐，寻找所谓的归宿，其实人又何曾有真正的故乡，都只是暂将身寄，看几场春日芳菲，等几度新月变圆。停留是刹那，转身即天涯。

白落梅散文二：我不去寺庙好多年

那份尘封的美丽让我柔弱的心慢慢地趋于沉静。人生原本就有许多的事无法预测，那些曾经茫然的故事在今夜仿佛渐次地清晰。谁说日子过得久了，连感伤也会变的遥远起来。似乎真的是这样，在岁月面前，我的感伤已不再锐利，那些疼痛也在老去。因为心也会变老，当心老了，所有的感觉都不会再有初时的新奇。

今晚，我试图让自己在月光的幽径下行走，只是满地的落花，带着暮春的味道，让心底滋生了些许的清涼。一个女子，携着月色的心情，怀揣落寂的思绪，独自在惆怅的夜色里黯然地行走。我希望，这是一条通往寺庙的古道，我并没有一颗出世的心，并不想皈依山水禅境，远离烟火红尘。只是想沐着这无边的月色，沿着落花的幽径，寻觅一个清静无尘的地方。那儿必须有深掩的重门，有雕花的窗棂，有青苔的石阶，有幽淡的檀香，倘若还有缥缈的木鱼声会更好。我得找个僧者，煮一壶香茗，点一盏香油灯，下几盘围棋，或者谈论经文。那将会是一种极其宁静的境界，所有的意念都会变得空灵。很多时候，我都是在梦境中徜徉，想象着庙堂里清静的梵音，氤氲的香雾，随着月光流进我的心里。

我去寺庙，已有好多年。我并非是一个极端厌世的女子，也没有超然脱俗的气韵，亦无飘逸高古的情怀。我去寺庙，不是因为崇信神圣的佛教，不是祈求众佛的庇护，也不是为了逃离今生的苦难。

其实，我常常会在烟雨时节去寺庙，踏着那条已被山雾封锁的小径。撑一把淡色的伞，采几茎竹枝或荷叶，去寻找沐临山色的庙宇楼阁。僧者们是否在庙堂聚会研经，吸取山中清泉，煮水烹茗，清兴盈然。在漫长的出世生涯里，他们常以烹茶品茗来消度光阴。“春烟寺院敲茶鼓，夕阳楼台卓酒旗。”诗中描绘出茶鼓声下寺院幽静苍远的意态，隐隐的又透露出一种岁月的薄凉。我不知道那些僧者是否会对年复一年的生活而心生疲惫，面对绵密无休的烟雨而感到厌烦与浮躁。细细想来，这又是多么的寻常，他们原本就不是飘然淡远的仙者，只是凡尘中的出世者，有着比世人稍微平静的心。可这颗心经不过岁月的磋磨，经不过时光的荏苒，它也会生锈，也会在不经意的日子里邂逅平凡的感动，邂逅一些浮华的色彩。世间的因果轮回，任谁也无法真正地挣脱。我不禁心生疼痛，也许世人向往的清静之处成了一些僧者囚禁身心的牢笼，那一座深院高墙又何尝不是万丈深渊？就连飞鸟也只是暂时的栖息，它们最终都要带着轻松的心展翅飞翔。我梦想着在深山古刹栽种菩提，梦想着在青石阶梯静扫落叶，梦想着擦拭佛陀身上的尘埃。可是我却无法肯定自己可以安稳地住下，无法肯定自己可以这样终此一生的重复，我无法肯定，我一入寺院，从此可以不再离开。

我还是想去寺庙，在薄暮的月色中走失。我多么想怀揣一卷经书，借着清风明月行走在去庵庙蜿蜒的山路上。涉过重叠的山水，走完悠长的台阶，门环上的铜锁，将我拒在高墙之外。我知道我不会在深夜敲响院门，不会乞求她们收容这个寻求安静的女子。我也只是想在澄净的月光下来此走上一遭，在石阶上端坐一晚，让所有的纷呈繁华都归于岑寂。我不奢望谁为我开启这道重门，更不奢望与她们一起灯下研经，月下听禅。倘若真有人开一道门容许我进去，说不定我会跪于蒲团上，铰断青丝，酬谢她慈悲的心肠。事实上，我并不希望如此，我只想静坐一晚，在无声无息的清寂里试想着该以哪种姿态生存，好好地过完这仅有的一次人生。我之与寺庙，只是有着一段难解的情缘，在过尽千帆的心境里仍渴望与它无言地相对。原谅我这颗眷恋世俗的心，窗台的花还等着我

去浇水，桌几上的那阙词还等着我填完，小屋的尘埃还等着我去擦拭。天亮了，我就离去，这被夜露沾湿的轻衫，我也得洗净晾干。

暮春的江南却依然带着些许的寒意，心里满是生命潮汐的涌动，凭着这些感触，我知道，寺庙留给我的却是久久的怅然。我是一个无根无蒂的飘萍，游走于纷繁的城市，在倦累的时候，总是希望能寻求一处安静的所在。于是，不管我去了哪座城市，可以不观赏繁华的街市，可以不品尝风味的美食，却不能不去寻找当地的寺庙。无论是名寺古迹，还是小庙深庵，我都要进去沾一身的檀香味，换来片刻的道骨仙风。庐山的东林寺、扬州的大明寺、镇江的金山寺、杭州的灵隐寺……都留下了我悄然的足迹与风一样背影。已记不得自己是带着怎样的心情去追寻空灵，那儿也许可以弥补我人生的某些缺陷，却无法遣去我灵魂深处的寂寞。我只是无数行者中的一个，只是平凡的香客，在人流涌动的寺庙同他们一起朝拜菩萨，看漠漠的烟尘飞扬，看尽人生的百态。这一刻，我明白，人生无处不红尘，我们早已将红尘带进了寺庙，寺庙也只是红尘。当我踏出那道木质的门槛，又究竟是一种沉沦还是一种新生？在我回头的那一瞬，已记不起前世的梦，只是此生的结局是否也早已注定？我真的只是一个凡尘中的女子，涉不过生命的河流，在老去的时光里，我变得更加的木然与缓慢。

我不去寺庙，在如烟如梦的山霭雾岚之中，在遥尘隔世的庙宇宝殿，我的灵魂早已深藏在某个有莲花的角落。今生我做不了一个飘然超逸的隐者，做不了一朵不染尘埃的白莲。我总以为，我最终会走进寺庙，栖居这疲倦的身心。我总以为，在我厌恶人世的时候，会选择在寺庙度过此生。我多年来怀着古典的清愁，向往着山林清净的归所。可是却无法不期盼有一个将我珍惜，与我同老，我想这个人在这，我梦里的归处就该在哪。寺庙的空灵让我无限的追忆，可是我已没有澄澈的心怀去守护那份纯净。我是红尘中一只倦飞的鸟，尽管需要在寺院千年的梧桐树上栖身，需要在大殿的檐角上眺望

远方，可是寺庙终究不是我最终的归宿。我的归宿在哪，我也不知道，只是在碌碌的尘寰独自行走，漫无边际地行走，没有尽头。谁来知晓我的冷暖，谁来用温柔背负我这如莲的一生？我不去寺庙，我怕佛会为我开启心门，我不想纵容自己透支着来世追寻山水空灵的梦。我是倦鸟，我要寻找属于自己的巢穴。请允许我做个平凡的女子，拥有最平凡的幸福。

晨钟暮鼓虽然空渺，却唤不回我入世多年的心。氤氲香雾纵然迷离，却无法荡尽世俗的尘痕。千年梧桐纵然荫凉，却无法遮住盛世的天空。无论我有多么的想要逃离，无论我多么的想要放弃，无论我多么的欢喜寺庙那一方清静，哪怕是徘徊在禅境的边缘，都是好的。可我不去寺庙，我怕走进去会再次迷失自己。我不能让红尘荒废了我，我也不能荒废了红尘。纵然山水都穷尽，纵然沧海化桑田，纵然拼却年华，我都不能。我有一头秀发，是否要等到迟暮之龄，才会开花？如果是这样，那我期待在瞬间老去。我不去寺庙，我只想要一个安定的家，在朴素的真实中安顿这脆弱的灵魂。

夏季将要来临，我不去寺庙，已有好多年。天地无言，群山静寞，流水也失去了原来的韵脚。曾经蚀骨的疼痛恍如隔世，心已不再泛起层叠的涟漪。然而这一切，并非是因为我不去寺庙，这些年的逃避并没有让我停止过对寺庙的向往。当一些事情经历过了，也就不会再去计较得失。今夜，我将经书翻出来拿到月光底下晾晒，在书页里，层层叠叠夹满了许多去寺庙的门票。那些五彩的香花券，记载着我所有的过去。在书页苍黄的那一角，我写下了几个字：原来，我去寺庙，已有好多年。

白落梅散文三：世间所有相遇都是久别重逢

我是在什么时候，开始相信前因的，已经记不得。我曾无数次地想象，我的前世到底是什么，是伶人？是诗客？是绣女？直到有一天，我走进禅林古刹，与佛祖邂逅，才知道我的前世，一定是佛前的一盏油灯。因为当我点燃它的那一刻，就

明白此番相遇，是久别的重逢。前世的我，在殿堂潜心修炼，不为成佛，不为修仙，只为今生可以幻化为人，也学山林里的千年白狐，和某位书生或者凡夫结一段尘缘。

佛说，五百年的修炼，才换来今生的擦肩。每一天，我都与许多路人匆匆擦肩；每一天，我都与众生结下不解的宿缘。我知道，只需凭借一朵微笑，一个回眸，就可以找到那个和我缘定三生的人。我是有幸的，有幸在今生可以用如流的笔墨，写下历代高僧禅意的故事，无须浓墨重彩去描摹，只是轻描淡写地诉说。我相信他们的魂灵，会在宁静的夜晚，踱步来到我的窗前，只是迟迟不肯惊扰我的尘梦。

也曾去寒山寻访僧踪，也曾去佛国求取心经，也曾采折一枝莲荷，并暗自认定它是我前世相思过的那一朵。小的时候，我以为佛是无情的，出家的人要离尘隔世，了却一切情缘。后来才恍然，佛是深情的，他把情感给了众生，把淡漠留给了自己。许多高僧，虽然可以参悟命运的玄机，却也不能更改已经编排好的宿命。他们和我们一样，要不断地经受转世轮回，只为终有一天，可以达到涅槃的境界。而耽于凡尘的你我，唯一的心愿，就是可以乘一叶兰舟，放逐到莲开的彼岸。

所谓从善如流，就是这般，我今天的去路，也许就是你明日的归途。有一天如果我们在奈何桥上相逢，请一定不要忘记，曾经在红尘共有的那一段苍绿流年；不要忘记，曾经相伴跪蒲，在佛前许下的那段灵山旧盟。多少姹紫嫣红，都被菲薄的光阴给无端辜负；多少赏心乐事，都被莫名地关在寻常院落里。既然留不住青春，错过了昨天的那枝花，又怎能再错过今朝的这壶茶。

我深信，我和这些高僧，生生世世都有着不能割舍的缘分。我就像轮回道里一缕飘逸的游魂，在他们参禅悟道的故事里，修一段菩提的光阴。我的世界，从此简单而宁静，淡淡的荷香，淹没我对凡尘最后一点渴望。一次次看着他们飘然远去

的背影，我没有站在原地守望，蓦然转身，以为走过几世，未来的岁月还是那么漫长。我在佛慈悲清澈的眼神里，看见经年如水的约定，看见不可回避的脉脉深情。

我是这样的无意，在一扇半开半掩的轩窗下，让禅意的文字，盛开在许多个宁静的夜里。不是为了给某个故事，埋下深沉的伏笔，只为了在众生的心底，栽种一株菩提。请相信，世间所有相遇，都是久别重逢。也许我是你前世一直无法解除的棋局，你是我今生永远不能猜透的谜底。

风骨分论点篇三

折一枝柳，寄一份思念

是留？是柳？还是留？终究是留不住时间，去的还是去了，走的还是走了。

今天是清明节，早上起床的时候发现起风了，这又不免增加了思念之感。我没能回家，不能到您的坟头去看看您，想想以前您总把好吃的东西留给我，我真的是不孝。远在千里之外的您是否还好吗？不能给您送去纸钱和鲜花，只能在这里深深的想着您，希望您的笑在另一个世界永远不要消失。我只能在这里写一些文字，来寄托对您的思念，不知您是否能够感受到，若能感受到，请记住：还有一个爱您的孙子。

我记得您的笑，我记得您温暖的面孔，我记得您那种坚决的表情，我记得您在田间劳作的情形，我记得您对家人对我的关怀，我记得您对别人无偿的帮助，我记得您对我们的爱，我记得您对自己的“狠心“，我记得您对我们每个人所取得的一点成就而乐开怀，我记得您像一个孩子般向别人谈论我们的好……我记得我记得的还有很多，很多也忘了，但唯一不会忘的是您的爱。您的爱如春天的阳光，总能带给我温暖。

春天到了，您能感受到吗？爷爷。您最爱绿绿的田野，我想

绿绿的田地能带给您丰收，带给您喜悦。您总是把田地里的杂草收拾的干干净净，而别人都是靠农药，我说别太累了，咱们也用点农药不就行，您总是不听，还说别人是别人，自己是自己。现在我终于理解您了，您把田地看作自己的生命，自己是一个农民，就要踏踏实实的在田间工作。您在您生命快要结束时好迷迷糊糊的说：“走，上地去。”“我想您真的爱这片土地，爱这里的一切。”

爷爷，我爱您，我也好想您。祝愿您在另一个世界每天也快快乐乐。清明节，为您送上祝福，愿您收到。

留不住时间，但留住了那美好的时光，那画面在我心中，永远不会被抹去。

时间过得很快，愿每一个人珍惜身边每一个人，愿每一个人都能把握好自己梦想，愿每一个人每天都能快快乐乐！

静夜独好

夜，让多少人魂牵梦绕，让多少人思念亲人故里？当晚风掠过窗前，抚起眼前飘逸的长发时，它会把你带进一堆堆无尽的思念中。久久的让你陶醉在梦里，陶醉在湿润的眼角，陶醉在美轮美奂的世界里。

今夜，是遗忘还是沉沦，是绝望还是希冀……是泪水里飘飞的思念，真的难忘啊！

夜，静静躺着，赶不走的夜风依然静静缠绕，我闭上眼，默念着曾经的梦，数落着那些难舍的情去寻觅一片碧绿的宁静，去俘虏所有的心。

静夜的风，抹不去我思念的泪，瞬间让我感到世界是如此的空旷，我是如此的孤独和渺小，我孤独的心何时才能不在那哭泣的天空里在茫然的飞翔。

如果确保不了爱你到老，那又何必作假爱情呢？

仰望苍穹，一弯瘦月，洒着清冷的光辉，却寄托了红尘俗世无数的相思，静观夜象，漫天云锦，看似无比绚丽的星河，却缔结了痴男怨女落落心绪。一年一度七夕会，牛郎织女盼相见，一朝得见解相思，情人泪洒银河岸。唯有那漫天的雨丝可以证实如汪洋大海一般的情愫。

走在风中，眼角湿了泪，那是想念的醉，看不清风里有谁；走在雨里，伞下掩心扉，那是跳动的弦，不小心想起了谁；不思透迤梦路远，只念伊人一寸心，寸寸相思，落在诗里的挂念，眼眸心底都映照这份缘，相思相见知何日，此时此夜难为情。

清明时节心情随笔

清明时节，天气转暖，几场细雨过后，柳丝吐绿，草地泛青。沟河冰凌消尽，残水清澈，幸存的小鱼游来游去。大地里农民开始播种希望，小院儿前闲在家里的老人，拣挑天气晴好的中午，在自家的窗台下坐一会儿，晒晒太阳，慵懒的用手遮住耀眼的光线，任孙儿绕膝，分享天伦。享受季节交换的同时，也更替久违的心情，描绘着一幅人间春色美景。

当然，清明时节，人们的心情并非都这么惬意，天空也缺少些并不多见的晴朗。说不出为什么，此时此刻，天空中多半阴郁裹挟着纷纷扰扰的细雨，淋湿了人们的心境。是否老天有这般灵性，摸透了百姓的脉搏，给刚刚走进春天的思绪，洒下几分惆怅，些许冷意。或许这就是对岁月的感叹吧！才有了诗人杜牧的“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的千古绝句。曾经的温情，随风的往事，过往的烟云随着出自心灵的细雨，把对故人的敬畏撒在中华大地的每一个角落。

清明时节，是生者为逝者寄托哀思的时刻。向曾经不愿改变，但又无能为力的过往心存一份敬畏。站在逝者的墓前，噙几

滴泪水，献一束白花，焚一叠纸钱，洒几盅清酒，缅先人音容笑貌，静静守候着，守候着每一份思念的降临。远离他乡的游子，就选择十字路口，以同样的方式，寄托生者对逝者无尽哀思。

可清明时节，除了形式上的祭奠赋予我们生命及养育之恩的先人以外，还应该追忆些什么呢？在一片萦绕着惆怅与哀思中，仿佛生者的境界变得更宽泛，更深远。想起了缔造中华民族的祖先；为国捐躯的英烈，还有因各种原因远离这个世界的逝者。理解了逝者如春花秋草，寂寞轮回。感悟活着的美好，生命的宝贵。

在这个世界上，有一种东西能深深的叩开我们心灵之门，想必一定是清明节时。就让我们在清明时节敬畏的祭奠一下先人吧！让那些泛黄的岁月，多姿多彩的人生过往，还有似乎已经消逝了的美好，都在这回忆过往的时刻，再次以细雨涤荡灵魂的方式得以展现，得到升华。

清明时节，无论闲情逸致，还是愁绪满怀，无一不在体现后人对前辈心存敬畏，对已故亲人的心存感恩，及无限的怀念。

春雨冷风也伤怀

四月，又来了。

窗外的北风咋起，细雨飘洒，满树的梧桐花，飘落了一地。不由的因此而触目伤怀。可我，没有黛玉葬花的那份心境，更捡拾不起那散落一地的细碎。我只会看着这些散落的花魂，感到深深的痛惜。

很久没有看见心中的那抹阳光了，偶尔在屏前一闪而过，心里也颇觉些暖意。但也就那么一瞬，到底那光线太纤弱，闭合的云霭又将她遮挡，心空就又恢复了原来的模样。

没有你的日子，连风吹来的味道都是凉的。走在灰色的云朵下，脚步迈的很轻很轻，轻的不想让自己听见那缓慢的步伐里，伴有寂寞孤独发出的声音。更不敢靠近你，怕你的柔情融化了我的心，再也没有回转的余地。

就这样停留在我的陋室，用我粗浅的文字写你，也写自己，无论时光好与不好，你在与不在，情，都搁置心里，意，都表露在文字里。

打开我的空间，看着以前曾经为你写下的那些文字，让我眼眶不由得湿润，我知道，我终究无法将那些尘缘彻底散尽。

看着那些时过境迁的那些文字，好像堆积了无尽的尘埃，再也看不见你的脚印。是不是，很多东西只有带着残缺，才能把一些故事刻画成一种最凄美的意境。

我知道，我还在留恋一种味道。不管我再怎么躲避，再怎么逃离，我的骨子里始终隐藏着一种欲念，始终走不出你的城池。

记得你曾说，时光很短，光阴不长，没有什么比得过这四月的风景更美。无论什么桃花，杏花，梨花，你都会喜欢，不管那些花是什么颜色，在你的眼里它们的色彩都是绚丽。听到你说这句话时，我傻傻的笑着说，在这个人间四月天里，心中只要有了绚丽的色彩，生活就再也不会阴暗，每天都会充满阳光和快乐。说这话时，内心满是柔柔的感情。

你还说，你看见那抹蓝色就会勾引起你的心事。你的城池就会下雨，你的心田会潮湿。我懂你的话，也懂你的心情。

都说字生于情，情生于心，可如今，光阴尚在，而心不在。我文字的韵脚就缺乏了一种皈依。

现在你我虽同住一城，却时空相隔，即使你不言，不语，但

我相信你一定能读懂我说的……

如若哪天我不再写字了，不再留恋你的气息，那么，今生的旅程，就划上了最终的一笔。

四月，这个春雨冷风的季节，时而阴，时而雨，让心思少了一些热情，多了一些惆怅，更多了一份伤感。

爱在七夕，我在鹊桥边等你

爱在七夕，你在哪里，这一天，我在鹊桥边守候着你，你懂得我的爱吗，我最爱的人。

还记得吗，我们那时的爱恋，那是幸福的美好回忆；还记得吗，我们曾经的思念，那是彼此相见的心愿；还记得吗，我们离别后的眼泪吗，那是留给彼此的牵挂。爱在七夕，你在那边等我吗。

爱在七夕，这是一个充满爱的日子。

爱在七夕，是我们每年相聚的日子。

还记得那天吗，你被无情带走，我伤心的哭了。彼此的眼泪在天地间挥洒，这就是天地之间的差异吗。当时的伤心化作对你的思念，为你祝福，为你泪流满面。那一刻，我的爱不知去向，因为我的爱，只为你一人绽放，只为你一人盛开。

是老天为我们的爱情所感动吧，所以允许我在这一天与你会面。一年一次的相见，对我来说无异于天大的惊喜，即使是十年一次，我也愿意等，因为我的爱只为你，我的思念唯独有你。

都说流走的光阴，会带走很多东西。我愿意抛弃一切，这对我来说都是过眼云烟。时光可以带走人的记忆，感情和回

忆，但我会向你保证，我今生爱你一个人，如果有来世，我也只会只爱你一个，无怨无悔。

爱在七夕，不知你是否在思念着我。我想对你说，你存在我的心里，你的身影占满我的世界，我的日日夜夜，都是你，都是你的回忆。

爱在七夕，我知道你也在思念我，如果你能听到我的心声，请你把对我的爱化作雨露，让我看到你相思的泪水，默默陪着你流泪。

爱你，给你幸福，给你快乐，给你一个温暖的家，给你一个呵护深爱你的我。爱你，我愿意为你，为爱等候每一年的七夕。因为爱你，我不会放弃，相信有情人终成眷属，相信会有一天我们会不再离开。

爱在七夕，我在鹊桥边等你，等你一起看满天的星星。我希望每天都这样，与你在天上看星星，看月亮的阴晴圆缺，看滑过的流星，看那四季的光阴。

对你的爱，剪不断；对你的思念，像流水一样，随时间日夜流淌；对你的爱，我是无怨无悔的。

爱在七夕，爱在七夕。

让我们一起在鹊桥上散步，诉说着彼此的爱恋，互相倾听来自彼此的光阴故事；让我们的爱在这一刻化春雨，化成温柔的清风，让日月随我们的话摆动。

爱在七夕，等着满天星雨，守候着我最爱的你；爱在七夕，守候爱的美丽，用心抒发爱的乐曲；爱在七夕，抒发爱的乐曲，在这一刻，让爱在七夕，让彼此的爱定格在这一刻。

爱在七夕，还记得吗。我爱的你，我的爱人，我最亲爱的你，

希望我们把爱抒发，共同谱写我们的爱情故事，把美好的记忆定格在七夕。

七夕节；七夕之恋

很久以前，你我相隔天地之间

许下诺言，在每年的七夕相见

我知道，飘下的雨是你的眼泪

天边的云霞，是你寂寞的相思

你的魅力，在我的脑海中浮现

在一起的时光，令我无法磨灭

因为爱，因为我爱你无法改变

一窗静美，一首歌

一树树春意盎然，一季季草长莺飞燕翩跹，思念的国度，也描绘了一幅五彩斑斓的画卷，冬去春来，夏已近，一点绿，一抹红，温暖的情思油然而生，忽而来到身边，一股甜美，一脉温柔，一窗相思，轻轻来到岁月的门楣，把一枚相思红豆，慢慢种下，以慰蒹葭之思，希望在水一方的你能收到。

一抹夏的明媚穿过相思的窗，又透过指尖，温暖缓缓，婉约着一泓浓情，抹抹芳菲相邀蝶儿双飞，那一婉风中的蝶语，在花海里留香，柔美了邂逅的嫣红，旖旎着思念的长廊；许一朵花在心田静静绽放，让熏衣草的芳香，浪漫一季情长，有你的日子，岁月安然，流年无恙，有爱的日子，春暖花开，水柔飞轻，时光悠扬。

思无边，念无涯，一把花犁藏下无边的思念，一支相思的画

笔，涂画着记忆中的如花似锦，从未羡慕夏日里的荷，只愿做水里的浮萍，如此即可永远荡漾在你的心海，徐徐喃喃，说尽情话；你是玫瑰花田里的惊艳，飘香了蝶舞的霓裳，涟漪了一池碧波，自此那一树树花开，等待你来。

走的最急的总是时光，来匆匆，去匆匆，经年的身影在时间罅隙里，露着微弱的光，搁浅着岁月；那段光阴，如康桥柔波里荡漾的一株浮草，是那场缠绵的花雨，悠扬了高山流水的心曲，自此如镜如水的时光，离开寂静，澎湃着年华；轻轻拾取岁月岸边的往事，一一穿起，如珍似宝，挂于窗前，拥在心里。

微风徐徐，吹乱了思绪，搁浅着思念的时光，一纸纸痴念，轻易随风落入了尘埃；一夜风雨，花落满庭，散落满地的忧伤，没有款款的春天，那蜂飞蝶舞，予以谁来观读？浅浅清愁，聚心头，终究还是抵不过光阴的无涯；曾经的温暖感动，美好的回忆，是否已经被岁月遗忘，是否已经被经年收藏，痴痴中迷失了归来的方向。

是什么时候学会了出口成章，出口便流露着淡淡的殇，而那抹阳光一直停留在相遇的那刻，不愿离开；是你成就了一段段的文字，你是笔尖上的仅有一抹灿烂，文字根深处的暖，是青涩夏天的一季浪漫，甘愿寻寻觅觅，为你落笔成念；只因始终相信有一天，岁月回甘，重见欢颜。

往事依然在风里缱绻，风中处处是旧梦的味道，难舍那季的眷恋，多少日夜颠覆文字，化羽成蝶，飞回起点，飞到灵魂的小木屋里，寻找一生一世中的沧海桑田；记忆犹歌，心音静静地回响，开出了繁花朵朵，痴缠着牵念，去追寻心灵的邀约，默唱着那首心中的主题歌，不论四季如何更迭，一窗明媚，愿为你，在此定格。

一抹牵念依旧在心中痴缠，一首歌始终在心里回响，一纸笔墨一直在案前灵动诗行，挥洒思念的芬芳，守着一窗的静美，

妥善安放珍藏！

风骨分论点篇四

指尖划过涟漪的. 碧波，翘首以听那春情荡荡。眸间婉约的折射出一抹弯月，水柔了那眉间的红纱痣。桃红了一代佳人，若那碧湖中弱柳扶风的柳树。

听春，添一壶碧螺茶，仿若那笙篴引脆，醉蛊留香。

坐看，那云竹缠绵意，静听尘世菩提心，万情醉枕。

待步伐纤纤，躑躅这万花春尘中，好似彩蝶应春踟蹰，情思万漾。且听风吟，那墨染竹香，万种情牵何不尽在其中。许心凝思，那千里婵娟正携扶落光，且吟风细，眷意旖旎，碧澜共携。

花陌款款，允我盈眸，采撷那瓣瓣花香，颌首飘落指腹，唇齿留香，泠泠唱调，熏了春意。

酌字暖意，沾露清陌，摇兀半卷锦书，艳华桃瓣，红袖添香醉留半蛊，倾其半世情。丹青凝衫，碧落颺风，悠悠绕紫陌软尘中。醒眷芳华。罨画金步摇走万花丛，琉璃珍珠宝霞光。

花开茶靡，晓月拂荡，清水芙蓉邀桃瓣，依依风情，好似濯清莲而不妖，烟火人间，静待花锦，簇拥染暖！

心尘幽淡，琉璃风骨，静守一段锦绣年华，舔舐韵致婉然

风骨分论点篇五

在中国古代文化中，文人一直被视为有着儒雅风度和高尚人品的代表。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往往会遇到一些“文人”却缺乏风骨的情况。文人无风骨，意味着他们在面临困难和选择时缺乏坚定的信念和品格。在社会中，开化自己的风骨是非常重要的，我从中获得了一些体会和心得。

首先，无风骨的文人通常志向不明确。没有坚定的目标和追求，一个人很容易迷失在生活的迷雾中。我认为，一个文人应该有自己的追求和理想。当面临各种选择和诱惑时，他应该知道自己的底线和原则，从而做出正确的抉择。然而，对于那些无风骨的文人来说，他们往往在面对抉择时犹豫不决，容易受到外界的干扰和影响。因此，一个文人要有风骨，首先就要明确自己的志向和追求。

其次，无风骨的文人往往没有坚持自己信仰的勇气。无论是在工作上还是生活中，坚持自己的信仰是非常重要的。文人应该对自己的价值观和人生观有坚定的信仰，并勇敢地表达出来。然而，我经常看到一些文人在面对困难和压力时选择妥协和沉默，为了自己的利益而放弃原则。这样的无风骨行为无疑是对自己信仰的背叛。因此，坚持自己信仰的勇气是一个文人拥有风骨的重要表现。

第三，无风骨的文人往往缺乏果断和坚毅的品格。无论是在工作中还是生活中，果断和坚毅是取得成功的关键要素。一个无风骨的文人往往缺乏决断能力，容易陷入犹豫和徘徊的状态，从而错失一些宝贵的机遇。而具备风骨的文人则会在面对决策时能够果断地抓住机会。他们会根据自己的判断和信念，做出果断的抉择，并全力以赴去实现自己的目标。因此，果断和坚毅是一个拥有风骨的文人必备的品质。

第四，无风骨的文人往往缺乏公正和正义的观念。作为文人，应该有眼光独到，能够看清楚事物的本质，以及对社会的不

公正和不平等有敏感的嗅觉。然而，在现实生活中，我们常常见到一些文人为了追求个人利益而不择手段，对于不公正的现象选择视而不见。这种无风骨的行为无疑是对正义和公正的背离。所以，一个文人要有风骨，就必须具备公正和正义的观念，并勇敢地站出来维护正义。

最后，我认为，拥有风骨的文人应该具备独立思考和批判精神。他们应该对于传统和权威保持一定的怀疑，并勇敢地提出自己的见解和观点。然而，无风骨的文人往往被他人的意见和说法所左右，缺乏独立思考的能力。这种无风骨的行为不仅限制了一个文人的发展，也影响到整个社会的进步。因此，独立思考和批判精神是一个文人拥有风骨的重要素质。

综上所述，文人无风骨是一个存在于现实生活中的问题。作为一个文人，开化自己的风骨是非常重要的。我们应该明确自己的志向和追求，坚持自己的信仰，在面对困难时保持果断和坚毅的品格，拥有公正和正义的观念，并具备独立思考和批判精神。只有如此，我们才能成为真正有风骨的文人，为社会的进步和发展做出自己的贡献。

风骨分论点篇六

冯文超

沙海忙碌着给炉子添火，添的不是煤，而是一个奇特的树根。我从未见过这种东西，它与一般树根不同，呈淡黄色，光滑又丰腴，使人极想触摸。它的木纹丝丝缕缕，如整齐的钢丝，又如大山的断层皱褶，仿佛沉淀了许多年的沧桑岁月……墩在地上，它竟发出山石落地一样訇然的沉重声响，我试着提了提，顿觉脸手都被拉长，联想起钢和铁来。

沙海说：“这家伙就是硬，斧子劈不开，只能用锤子砸断，真是宁折不弯。烧过后也不成灰，像炭一样敲着当当响。”

我惊愕了半晌，突然喊叫起来：“这是个根雕呀！你看，多像一头刚钻出水的海狮，正仰头啸叫？”

沙海见我狂喜，就一指院里：“外边多着呢！”

果然，在养路工堆放煤块的矮墙边，挤满了密密匝匝的树根。我很快又寻到“鸡蛇相搏”“仙鹤”“乌龟”“摔跤的勇士”等象形根雕，这些造型活灵活现，呼之欲出，简直不需人工修饰加工。一时，我觉得如置身于贮放珍宝的橱窗，又如在动物园内欣赏珍禽异兽了。

沙海听着我的指点，也咧嘴笑着说：“我们也觉得像这像那，只是说不出来。”

我问：“这是什么树根？”

他向不远处的戈壁滩一指：“白刺！”

这四周都是广袤的戈壁滩，除了沙土、卵石，能生长的仅是骆驼草、芨芨草和白刺，而白刺是这里最大的旺族了，走马观花的诗人，曾经写过不少赞美它顽强生存的诗句，可没有想到，它的埋在沙土里的根竟然是这样美丽绝伦，令人叫绝呀！

木浮于水，这是常规。可是它们的一小片木屑投于水盆也会重重下沉，砸得盆底一声脆响。比如磨钢磨铁的砂轮，可以说是无坚不摧，可是用来磨这树根，竟没有木屑飞溅，只是燃起一股浓烈的青烟，呛得人涕泪并流！

沙海选定一棵白刺，用铁锹挖开根部的沙土，掏了很大很深的坑，才看见它裸露的根：曲屈盘旋，丰隆如健美运动员凸起的腱肉。如果挖出来，肯定又是一个精美绝伦的根雕。

沙海怜惜地用土又把它掩好，解释说：“白刺具有防沙作用，

不能乱挖。工区里那些根是修这条沙漠中的公路时，没办法才挖出的。”

沙漠里一片寂静，望着这坨坨白刺，想着它靠着稀少的雨雪水分滋养，抵御着狂风和沙暴，年年月月，日日夜夜，终于锁起一个个沙的坟丘。又如森严壁垒的碉堡，镇守和封锁住这一片肆虐。它摇曳的枝条，似手臂在呼唤春天，似演奏最美妙的天籁之音，有穿透天穹的强力。而最美的还是它的根，如铁锚深深扎进沙土里，默默无闻，无私奉献，完成最优美的造型。像一匹倘佯在古道西风里的老马，在漫漫跋涉之中倒下了，它的皮肉可能被兀鹰等猛禽所食，但是它袒露的铮铮白骨，是怎样震撼你的心灵呵！

哦，戈壁的风骨！

戈壁风骨阅读答案

1. 作者见到白刺根后情感发生了不同的变化，请写出作者的情感历程。(4分)
2. 结合全文内容，请简要的说说题目“戈壁风骨”的含义?(3分)
3. 文章第3-14段，主要描写了白刺根哪些方面的特点!(4分)
4. 作者在最后一段描写了戈壁滩的悲壮苍凉，而文章最后用“哦，戈壁的风骨！”一句来结尾，文章这样的写作思路要表达一个什么样的写作主旨?作者通过赞美“戈壁风骨”而达到赞美什么?(4分)

参考答案：1. 惊愕-狂喜-赞美-震撼

2. 白刺根靠稀少雨水的滋养，不仅抵御狂风沙暴，还锁住沙丘，白刺根是戈壁风骨；养路工沙海默默无闻，无私奉献；沙

海是戈壁风骨。

3. 作者主要描述了白刺根的质地坚硬和白刺根造型的美丽。

[]

风骨分论点篇七

1. 趁着飞雪轻扬的日子，赶赴一场时光的赌注。人世历经无数沧海桑田，为什么还不明白，于时光面前，我们永远都是输者，输得一败涂地。

2. 开间茶馆吧。在某个临水的地方，不招摇，不繁闹。有一些古旧，一些单薄，生意冷清，甚至被人遗忘，这些都不重要。只要还有那么，那么一个客人。在午后慵懒的阳光下，将一盏茶，喝到无味；将一首歌，听到无韵；将一本书，读到无字；将一个人，爱到无心。

3. 旅程如风，我们就是风中的一粒渺小，许是微尘，许是水珠，许是花叶。可终有驿站，会收留漂泊的你我。也因为如此，我们看到爬满绿藤的院墙，就以为是家；看到苔藓斑驳的古井，就以为有水；看到一扇半开半掩的绿纱窗，就以为是自己等候。

4. 爱是什么？爱是茫茫人海中不期然的相遇，是万家灯火里那一扇开启的幽窗，是茂密森林里的那一树菩提。修行的路，不是挥舞剑花那般行云流水，而是像一首平仄的绝句，意境优美，起落有致。

5. 每个人都无从选择自己的故乡，是出生在花柳繁华的江南，还是长成于草木荒凉的塞北，早在前世注定。命运编排了来处与归所，纵然被称作为故乡的地方，不是心中所爱，也不能改变其真实存在。我们可以选择迁徙，也可能被迫放逐，这一切亦早有定宿。从来，我们都是人间过客，凡尘来往，

你去我留，不过如此。

6. 无须循着过往的香迹，你还是昨日的你。你心中没有与我相关的记忆，而你却是我一生的知己。你说清绝是你前世唯一的美丽，冷傲是你今生经久的主题。而我看罢了枝头洁白的飘逸，又静静地等待一场疏落的梅花雨。如果牵怀让你觉得孤寂，我选择忘记，假装不再想起，看你，在红尘的对岸独自呼吸。

8. 大爱无言。佛教人放下，让人懂得悲悯，学会宽容。在长满莲荷的池中放生，相信今生所求之愿，一定会得以圆满。在佛前点亮一盏酥油灯，相信今生走失迷途，亦可以重新找到出路。在求佛的路上转动经筒，相信起伏跌宕的命运，从此会云淡风轻。

9. 很多年前，我喜欢上两个字——惜缘。总觉得，人与人相识，是多么的不容易。所以我们都应当懂得珍惜，任何的伤害与错过，都不值得原谅。纵然如此，一路行来，我还是与许多缘分擦肩，所拥有的，也渐次失去。并非因为不懂珍惜，有些缘分，注定了长短。来时如露，去时如电，挽不住的，终究是那刹那芳华。

10. 因为不是所有的相处，都让人愉悦，时间久了总会生出厌倦之心。那时候，所期待就是离别，无论是短暂，还是漫长，只愿意相离。不曾想，一离竟成了一生。一直想寻找重逢的借口，却还是被流年辜负，从今后，便再也不能相见。

11. 我是青衣，我的命运，是别人手中摆弄的棋。所以，你我的相逢，只能在戏里。唱过了桃花扇，又唱玉簪记，仿佛时间，就是一场简单的轮回。总以为，褪下了戏子的妆颜，就可以，人淡如菊。却不料，反惹得相思如雨，一梦成疾。有一天，戏中的故事走到结尾，那时候，我连一份寻常的偎依，都给不起你。

12. 自出生的那一刻起，就意味着远离纯净，开始漫步在红尘的烟火里。在茫茫世海里追逐，寻找所谓的归宿，其实人又何曾有真正的故乡，都只是暂将身寄，看几场春日芳菲，等几度新月变圆。停留是刹那，转身即天涯。

13. 人到老时，回首经年，曾经一起听过鸟鸣，一起等过花开，一起看过月圆的人，也许早已离你远去。而那些执手相看的背影，恍若流水的诺言，也成了一桩桩残缺不全的往事罢了。

14. 我若离去，后会无期。不知为何，每次想到这句话，心中会莫名的苍凉与酸楚。人的一生，要经历太多的生离死别，那些突如其来的离别，往往将人伤得措手不及。人生何处不相逢，但有些转身，真的就是一生，从此后会无期，永不相见。

15. 有些地方，此生是定要去的，只有亲历了远方山水，让梦成为现实，才不枉来人间走过一遭。可当我们见到梦中的情致，那样至美的风景，可以做到寂静无言吗？岂不知，每一粒尘埃的下落，都会将其惊扰。

16. 给我一段老时光，独坐在绿苔滋长的木窗下，泡一壶闲茶。不去管，那南飞燕子，何日才可以返家。不去问，那一叶小舟，又会放逐到那里的天涯。不去想，那些走过的岁月，到底多少是真，多少是假。如果可以，我只想做一个遗世的梅花，守着寂寞的年华，在老去的渡口，和某个归人，一起静看日落烟霞。

17. 岁月总是太过匆忙，往事已不知，蒙上了几多风霜。而我一如从前，拥有这淡淡妆容。不是流光多情地将我照料，而是看过凡尘来往，我早已学会了相忘。如果说追忆注定只是怅惘，我又何必再为远去的昨天神伤。守着一剪月光的清凉，在平静的日子里，我真的安然无恙。

18. 今生所有缘分，都是前世修炼所得。所以我们应当相信，

今生所有与自己相识的人，前世都结过深刻的缘法。所有与你我擦肩的路人，前世可能是邻居，是茶友，甚至是知己或亲人。

19. 这世间有许多情感，都背负太多的无奈，欲爱不能，欲罢不忍。谁又可以静坐在云端，冷眼俯瞰凡尘烟火，而自己做到纤尘不染。尘世里美丽的相逢，总是让你我情难自禁，只是从来没有一段缘分，真正可以维系一生。

20. 我以为，人与人之间，应该淡然相处，细水长流才能让缘分维持得久远。太过浓烈，总是会生出大悲大喜，而让缘分在短暂的时光里就终止。如若每个人都安静地存在，不争艳，不夺色，不求名，不为利，沉静而善良。这世上，是否就不会有纷扰，不会有争斗。而人们可以安宁度日，静守流年里简约的幸福。

21. 人生有情，所以总愿意为一些渺小的感动，无私地交付自己。人生又无情，想要在简约的时光里，拥有一段纯净的爱，却总是事与愿违。千帆过尽，只想觅一叶小舟，任流东西。阅人无数，唯愿在戏梦中，找寻知己。

22. 人生无常，听过了太多悲剧的故事，无论你是一个怎样坚强的人，面对死亡都是那么的不堪一击。纵然相信了世上有转世轮回，但来生之事终究不可预见。走过奈何桥，喝下孟婆汤，今生情缘一笔勾销，哪怕来生再次相逢，也不知道谁是谁前世刻骨的那一个。珍惜缘分，拥有现在，给不起太多的温暖，也不要再去伤害。

23. 真正的平静，不是避开车马喧嚣，而是在心中修篱种菊。尽管如流往事，每一天都涛声依旧，只要我们消除执念，便可寂静安然。愿每个人，在纷呈世相中不会迷失荒径，可以端坐磐石上，醉倒落花前。

24. 人只有将寂寞坐断，才可以重拾喧闹；把悲伤过尽，才可

以重见欢颜;把苦涩尝遍，就会自然回甘。信了这些，可以更坦然地面对人生沟壑，走过四季风霜。言者随意，但生命毕竟是一个漫长的过程，每一寸时光，都要自己亲历，每一杯雨露，都要自己亲尝。

25. 你是我种下的前因，而我又是谁的果报。世间风景万千，很多时候，我们无法分辨清，谁是你要的那杯茶，谁是你沧海桑田的家。有些人看上去很好，却不能和你一起承接风浪;有些人看似浪子，却是你真正的归者。而这一切，在你遇到人生的坎时，便自见分晓。

26. 掩卷，看云霞醉梦，晓雾生烟。身处繁华世间，心在牡丹庭园。若今生，你得遇如花美眷，或君子翩然，切不可，错过这三生美好姻缘。当记得，韶光似云烟过隙，又怎能，辜负这一段盛世华年。

27. 是聚终要散场，是戏终要落幕。开始是前因，结束是果报。相遇是轮回，相忘是圆满。爱恨随缘，得失一笑，人生这场局，只有自己才能把握，也只能自己把握。

29. 人说，假如你在天涯不知归路，这红尘，还有一个摆渡的渔夫，会告诉你，有鸥鹭的地方，就是故乡。鞭马、扬尘，作为一个异乡客，一间茅屋，一畦菜地，一个农女，都是他的归宿。待离去时，只须放一把火，将茅屋烧掉，喝一壶酒，将恩怨咽下。这样，又可以轻松上路，在他的身后，落花化作春泥，青春散成往事。

30. 苍茫人世，几多浮沉，几多沧桑，每个人，都朝着自己的人生方向行走。一路上，坎坷难料，可是必须风雨兼程地走下去，完成某个夙愿，了却某段缘分。无论繁复还是简单，岁月都是那么短长，我们无处逃遁，也无须逃遁。

31. 邂逅一个人，只需片刻，爱上一个人，往往会是一生。萍水相逢不是过错，天荒地老也并非完美。在注定的因缘际遇

里，我们真的是别无他法。时常会想，做一个清澈明净的女子，做一个慈悲善良的女子，安分守己地活着，不奢求多少爱，亦不会生出多少怨。无论荣华或清苦，无论快乐或悲伤，都要一视同仁。

32. 每个人心中都有一道暗伤，这个伤口不轻易对人显露，而自己也不敢轻易碰触。总希望掩藏在最深的角落，让岁月的青苔覆盖，不见阳光，不经雨露，以为这样，有一天伤口会随着时光淡去。也许真的如此，时间是世上最好的良药，它可以治愈你的伤口，让曾经刻骨的爱恋也变得模糊不清。

33. 我曾许过诺言，此生只做凡俗中的女子，来世再听佛诉说禅音。可此刻我却想做布达拉宫的一个无名的朝圣者，独自在悠长的石阶。因为我有一个心愿，唯愿这世间的每一条河流，每一座青山，每一株草木，可以不分彼此。愿山河静美，盛世长宁。

34. 都说禅林深院的钟声是世间最洁净、最美丽的语言，它会让贪欲的人学会放下，让浮躁的心懂得安宁。都说世间情事如烟云一样的舒卷，可如何才能做到忘记，忘记这碌碌红尘，有过一个你，有过一个我，有过那么一段清澈的相遇。

落梅风骨秋水文章白落梅经典语录的

风骨分论点篇八

你可曾见过这世间有一对完美的夫妇，真正的灵魂伴侣，没有猜忌愤怒？我倒认识一对，就是结婚蛋糕上的两个小人，因为他们从不需要面对彼此《绝望的主妇》真正的朋友就是，当你蒙蔽了所有人的眼睛，也能看穿你真实的样子和心底的痛楚。...

*《我和僵尸有个约会》经典语录

最让人听后顿悟的对白:妙善上师: 因由人种, 果则由天定, 人可以选择做一件事, 或者不做, 但结果必须自己承受, 想躲都躲不了。就算有观音如来的神通, 也无法改变天意。

*《太子妃升职记》经典语录

1. 表情很淡定, 内心很蛋疼哦, 我忘了, 我现在已经没有蛋了, 再也不会蛋疼了。2. 太子妃乃是天下最不好做的行当: 第一: 升职前景不好, 这太子妃、皇后、太后一步步升上去, 简直是难于上青天啊! 你见过有几个太子妃能一直熬到太后的第二: 劳动...

*经典情感语录

理想是神圣的远方。没有理想就没有倔强的信仰, 而没有信仰就没有灵魂。勇气是开路的利刃, 没有勇气就没有开阔的大道, 而没有大道就没有目标。信念是前进的罗盘, 没有信念就没有明确的航线, 而没有航线就没有终点。

*精彩情感语录2016

我本来不相信我还能再爱, 那是你能给我最美好的东西。这个世界上最累的事情, 莫过于眼睁睁看着自己的心碎了, 还得自己动手把它粘起。会不会很久以后你想起我, 然后问自己为什么当初没有好好珍惜我。

*伤感情感语录2016

即便我有过千百次离开你的想法, 也因为你难得的一次温柔就丢弃盔甲。你总嫌她矫情脆弱爱流泪, 却不知道她在除你之外的人的面前有多乐观坚强爱大笑。分叉的头发就剪了吧, 不能在一起就算了吧。

*伤心情感语录2016

害怕激情过后的冷漠，害怕热闹过后的孤独。又再一次想起回忆中的梦寐，是你的感情这一生中的最美。留着这份美，孤独的活着，不需要谁来占据我的心灵，因为这世间太多的感情都太假。久违了这份热情。夜静，思念深了。

*精选情感语录2016

当你想做一件事，却无能为力的时候，是最痛苦的。我以为一切不曾改变，后来时间久了，只剩下我在原点。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是，当我和你，成为我们。再多舍不得，再多难过，我都狠得下心说放得下。

*查看更多

情感语录

风骨分论点篇九

1. 一天，我正要去上课。
2. 突然，有人在背后喊我，声音远远的。我扭头看过去，是一个农民模样的人。但我并不认识他。
3. 他说：马老师，马上就要上课了，我给闺女捎了些钱，麻烦你转交给她。噢，原来他是我们班一个女生的家长：他随即从上衣口袋角里掏出一沓钱，当时我并没太在意，只是想着让他尽快把钱交给我，因为上课铃已经响了。
4. 但他迟迟不肯给我，不断地数着他手中的钱。我这才注意到，那一沓钱最外面的一张是100元，里边有两张20元，还有一张10元，剩下便是厚厚的一沓两一元的零钞了。他又翻来覆去地数了几遍，嘴里念叨，怎么会少了一张呢。
5. 我问：少了多少呢？

6. 5元。家长有些难过，嘴里不停地说，走的时候，我明明凑够了，怎么会少了呢？这位父亲显然有些着急了。

7. 我说不要紧，就这样先给我吧。家长有些迟疑，但最终还是给了我。后来，家长走了，一边走一边不断地摸自己的衣兜，寻找他那不知道遗失在何处的5元钱。

8. 在搭上自己的5元钱后，我把所有的零钱都换成了整钞。给我的学生时，我也只是轻描淡写，简单地告诉她这是她父亲捎来的。学生点了点头便走了。

9. 我深知那一堆零钞的重量。我不想把它压在我的学生稚嫩的双肩上。我知道，我这样做实际上也并没有改变什么，但我似乎只能做到这点儿。

10. 我以为这件事就这样过去了。不料一天上午，那位家长又找到我，局促不安地从兜里掏出了5元钱还给我，并说：闺女前些日子写信给我。说我这次给她捎来的钱有些不一样，因为她从来没有收到这家里这么齐整的钱。读完信后，我便猜出了事情的原委，并且总觉到你肯定垫进去了5元钱，所以我今天给你送来了。

11. 我百般推辞。我说5元钱，就算了吧，但家长执意要还钱。推让半天之后，家长突然生气了，一把将那5元钱塞到了我的手里，简单的几句客气话之后，便一扭头走进了深秋的风里。

12. 我那位可爱的学生，作为贫穷人家的子女，她竟然知道贫穷人家的钱是什么样子的；我更喜欢这样的父亲，因为他知道贫穷的风骨是什么。

13. 这个世界上穷人不少，但能够高擎自己灵魂活着的人不多。更多的人常常因为很可怜的一点利益而丢失自己最宝贵的东西，从而使缺少精神之钙的虚弱身体在这个世界猛然跌倒。

小题1:用一句话概括文章的内容。(2分)

小题2:第(8)中“我把所有的零钱都换成了整钞”原因是什么(用原文回答)?(2分)

小题3:品读文中划横线的句子,揣摩其中表现了人物怎样的心理。(2分)

“我也只是轻描淡写,简单地告诉这是她父亲捎来的。”

小题4:短文写的中心人物是谁?他是一个怎样的人?(3分)

小题5:文中的父亲确实让人感动,如果你就是文中的学生,有这样的父亲,你最想跟他什么?(2分)

参考答案:

小题1:一位贫穷的父亲执意归还给我为他女儿垫上的5元钱。(相近即可)

小题2:我深知那一堆零钞的重量。我不想把它压在我的学生稚嫩的双肩上。(2分)

小题3:用“轻描淡写”,“简单”来描写我把钱给学生的态度,表明“我”不想让学生的心里承担一堆零钞的重量,突出“我”对学生的爱护之心。表现了人物的细心和关怀学生的心理。(能找出词语1分,表现人物心理1分)

小题4:父亲;是个善良,有自尊、人穷志不穷,(身处贫困处境,仍有风骨、节气的人)

(主人公1分,性格2分)

小题5:爸爸,虽然你不富有,但你用你的言行充实了我的心灵。我为您而骄傲

老师，您用您的臂膀为您的学生扛起了一片天，给予了我温暖，谢谢您！

风骨分论点篇十

一、若风骨乏采，则鹜集翰林；采乏风。

二、君子之骄，骄傲的是内心的风骨。

若风骨乏采，则鹜集翰林；采乏风骨，则雉窜文囿。

四、琅琊风骨，开宗立派传衣钵。六朝江左风流歇，万岁通天，摹得诸王帖。书法宋元犹挺拔，明清两代几中辍。古人遗墨千秋诀，何幸如今此处看陈列。

五、身在世俗，能超越世俗，不慕虚荣，就具备了仙人风骨；身在凡尘，却悲悯人生，以乐拔苦，就具备了菩萨胸怀。

六、文章须自出机杼，成一家风骨，何能共人同生活也。

七、古人云：“文章须自出机杼，成一家风骨”。我读先荣的这部新作，就有这种“自成一家”的强烈感受。

八、他有艺术家的浪漫，知识份子的风骨为人坦荡，君子有所为有所不为虚怀若谷兼有容人的雅量，却没有如一般政治家的权谋和机心。

九、威武不屈，是一种风骨。

十、感遇咏怀诗体现了风骚传统及建安风骨，表现出诗人的高尚情操和政治抱负，对扭转齐梁以来的浮艳文风，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十一、到了魏晋更形成了一套风骨，将我华夏文化的精华展

露无疑。

十二、纵是年少风流可入画，却也自成风骨难笔拓。墨宝非宝

十三、魏晋风骨，王谢风流，我们诵得琅琅，恰似旧日时光。便是千年一梦，温热黄粱。

十五、浮梁古镇，千年窑火，铸就了你清雅的风骨。

十六、豪放是外放的风骨，忧伤才是内敛的精魂。

十七、风大时，要表现逆的风骨；风小时，要表现顺的悠然。

十八、坚强是你的风骨，奉献是你的情怀，忠诚是你的秉性，报国是你的挚爱。八一建军节，祝福最可敬最可爱的军人朋友，合家幸福吉祥如意！

十九、他喜欢画荷，又往往在画中题写一首自作诗：洗腻呈风骨，宿露着淡装。

二十、但是假如一味固持君子的风骨，而弃绝对庸俗凡夫或奸佞小人的教化，又失去了仁人君子的慈悲。

二十一、我家屋后的山上有一片四季常青的竹林，林中种植着百余根茂盛无比的竹子。每天清早打开窗户，我都能看见这片竹林，凝视它挺拔的身躯，仰望它傲然的风骨。

二十二、山上的映山红前几天还特别茂盛，叠锦堆秀，艳美缤纷，鲜红欲滴，但现在显然已经在大风的摧残下有些败落了，不过远远望去，仍一片片火红耀眼，且风骨犹存，不失美丽，虽稍有逊色并不缺独有的风采。

二十三、梅花放弃了姹紫嫣红的春天，是为了珍惜那凛冽风雪中的傲立风骨；大树放弃了骨肉相连的老叶，是为了珍惜来

年蓬勃滋润的生机；航船放弃了宁静的港湾，是为了珍惜远在彼岸的希望。

二十四、低调做人，淡定从容，儒雅而智慧，是忍耐与韧性的结合和有风骨的德行。

二十五、也许一生默默无闻，却见知识化为力量，未来展现宏图。当人们拥有幸福，幸福的人生，我们也会收获人生，人生的幸福。使命崇高，心中萦绕萦绕着春蚕情愫，理想圣洁，身上自有红烛风骨。

二十六、学习书法，不是要你成为一个字写得比别人好看的人，而是在一遍一遍与古人的揣摩交流中，学到教养，风骨，耐心和趣味。最珍贵的是，学到欣赏万千笔墨，欣赏这功利世界里难得的抽象之美。

二十八、上联：锐气、和气、勇气、豪气、朝气、骨气，正气昂然歌盛世；下联：风采、风尚、风度、风华、风骨、风范，风正帆悬航自远；横批：正风正气文明中华！

二十九、姐妹们，我们行走路上，一定要学会让自己走的很精致。做个精致女人，尊重他人善待自己，率真阳光简约大方，有奢华风骨却不拜金彷徨。妇女节，快乐哦！

风骨分论点篇十一

一本书，像一个路人，擦肩而过，或者，短暂交谈，匆匆离去。书海恰似人海，知音难觅，有幸遇见，始终相依。

茫茫书海，就是这样的遇见。实在记不得何时，什么样的心境，如何开始阅读她的文字。我相信缘分，只因偶遇的八个字——岁月静好，现世安稳。熟悉得不能再熟悉。像久别重逢，熟悉也惊心。胡兰成写于他和张爱玲婚书上的八个字，我在《今生今世》中读到，过目不忘。在很多人的笔下，一

次次温习。名言佳句，向来如绝代佳人，被人青睐，向往，惦记。如待嫁闺阁少女，娶进纸墨。我是因了书的名字，注意到这本书，习惯性地注意到作者——白落梅。

白落梅。开在腊月的梅。好有动感的名字。落梅，素洁冷艳。看到这两个字，仿佛看到腊月梅花，纷纷飘落。三个字的笔名，我倒觉得落梅二字更好，简洁舞动，朗朗上口。笔名落有梅字，一定是个爱梅之人，爱的是梅的孤清圣洁。看到她一书中插图，梅花即将飘落碗中，如笔名落梅。如果没有汉字落梅符号，这幅图对笔名的阐释再好不过。

独特的女子，踏访古寺，在禅诗仙僧文字内行走。这样的独树一帜，定是不一般的女子。她隐于文字。你，只认得她留存笔墨间白纸黑字。年龄，模样不知。这样的隐，留有太多悬念。与其说隐世，倒不如说隐士。越是这样的女子，越激起我探幽心意，网络，遍寻不到她的照片，连采访也极少遇见。她说，她与佛有缘，然又放不下红尘。文字的超脱，暗合隐世二字。深度文字，温婉风格，内容旁逸斜出，一个个字符，像从深山古庙流至人间。读者称赞其文，落梅风骨，秋水文章，可见其文之美。

江南，灵秀之地，孕育才子佳人，诗词歌赋。她栖居江南，耳濡目染，一景一物养育她的纤秀，滋养她的情怀。她的出现偶然中的必然。

邂逅一本书，并不意味和书中文字一见钟情。

我相信，她阅读过张爱玲的文字，并深深喜爱。因了张爱玲的存在，与胡兰成那段有始无终的爱情，岁月静好，现世安稳的名句，《岁月静好，现世安稳》一书，安放在我的书桌。

白落梅的作品，文字内涵艰涩，当属《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出离，无须装点行囊，而是放下布袋，濯洗心灵，物我两望。出离是退出繁华落英，不问红尘事，做我方外人。彻悟，是再不为世相迷惑，任何时候都流露真实的自我。禅的境界，最珍贵的莫过于自然通透。就算迫不得已不能出离，陷于市井之中也要超然世外，禅心止水。”

——摘自白落梅《岁月静好现世安稳》

静安先生谈论诗词，习惯用“隔”与“不隔”。我的才疏学浅，和她的文字，恰恰“隔”。一篇文章读下来，合书回想，一片空白，似懂非懂，纸上文字如风儿飘过。

遇见如我手捧她文字的女子，兴奋买来，翻阅后，因了深，难懂，不再触摸。有的不舍丢弃，翻了几页，束之高阁，待有时间阅读，安慰自己。文字中禅学佛语，读起来艰涩得很。买书诉诸高阁，不忍。囫囵吞枣阅读，不如不读。一本本书，一盘盘菜，初尝，味道全然不对，弃之。文字的悲哀，作者的不幸。再好的文字，遇不上对的人，也是无缘享受。

文字里的相逢，有的无缘相识，有的擦肩而过，有的成为知音。

那时自己，人生风调雨顺，不需深刻思想清洗内心污垢。即使暗礁遍布，这样一本书，嚼之无味，弃之可惜。不如励志、心灵鸡汤通俗易懂。

文字太浅，少了咀嚼之趣。太艰涩，难以坚持阅读。读书多年，我也是在这样的阅读境遇徘徊。

台湾作家林清玄，也是将佛理修养化作美好心情，点燃读者心灵。白落梅也是。林清玄深入浅出，素朴文字蕴含深意。白落梅的散文更侧重主观写作，多是人生感悟。与其说走进她的文字，不如说，走进她的思想。能否产生共鸣，与个人经历，阅读取向，阅读能力有关。

性格倔强。我在她的文字里坚守。她的文字涉及佛家用语，生僻词语摆在文字间。几欲放弃，又心有不甘。她的文字，不像小说深入人心；不像雪小禅的散文，飘逸曼妙；不像安妮宝贝的文字，冷清笔调描摹生活；不像《读者》中的散文朴实动人。白落梅的文字，总觉得好，好得格格不入。我说，那是长在云端的文字。阅读的人，慢慢读，细细品。

与她的文字并不一见钟情。我生于北方，她栖居江南。我对南方的认知，停留在苏州，杭州。她笔下涉足的风景，与我隔着千山万水。她的文字，恰似深山古庙。进去，看一看风景，什么也没有留下。只知，庙存在于此。就像十几年前我去香港，在妈祖庙前留下清瘦的影，不知妈祖何方神圣。

在这份坚守中，我读她的文字很多年，她是我喜欢的作家之一。

家中存放很多她的作品。

《岁月静好，现世安稳》、《你若安好，便是晴天》、《西风多少恨，吹不散眉弯》、《在最深的红尘里相逢》、《世间所有相遇都是久别重逢》、《因为懂得所以慈悲》、《爱如禅，你如佛》、《烟月不知人事改》、《人生何处不离人》、《陈迹清欢》、《相逢如初见，回首是一生》。

她的文字，切不可一气呵成读完，切不可嘈杂中阅读，慢慢读，渐渐品。静中会有所悟。艰涩文字，必藏深邃思想。她从自己视角，文学笔触，感悟人生。她的文字涉及江南景物，古诗词，禅诗，历代名僧故事。古典文学基础薄弱，阅读她的作品，不易入境。

她的古典文学深厚。才华横溢，送给她合适不过。特别是古诗词。很多作品，与诗歌，与禅诗有关。诗词分类比较，融会贯通。历代名僧故事，信手拈来，如数家珍。

她写仓央嘉措、苏曼殊、纳兰性德、林徽因、三毛。这些不是人物传记的传记，在她所有作品里，最通俗易懂。白落梅笔下人物传记，有其独特风格。散文化手法写作，边写人，边随感。摒弃千篇一律传记风格，写出白氏文体传记。阅读的人，像吃了很多年，一贯做法的菜肴，更换另一种烹饪方法，具有耳目一新之感。读起，另类的美。

“往事，总是被人守候成至美的风景，因为走过，所以从容。而将来那些未知的际遇，不知携带了多少微风细雨，不曾邂逅就已生出惆怅。我们总觉得三毛是个决然坚定的女子，她内心辽阔，所以敢于行走在万里风沙之上。任凭尘屑四起，哀鸿遍野，她也无半点退怯。”

——摘自白落梅《你是锦瑟，我为流年》

人物传记的叙述，她往往以这样的笔法开端，渐渐进入人物生平。不像原始传记，按照时间顺序，从作者生平写起。传记前的感悟，已然是作者各种作品独特风景。无论写禅诗，还是写古诗，进入正题前，总有一段唯美感叹。

她笔下的城市，不是城市标志性描摹，不是比喻排比修辞手法运用，不是色形用途素描，更多是走访后的感受。一座城，一本书，她的文字，是读城所感。她写颐和园的山水画境，她说：“它如同一位卓绝不凡的君王，受恩宠而不骄纵，从冠盖如云的宫廷独自高贵。它宛若一位绰约风姿的佳人，落凡间而不媚俗，在百媚千红的花丛中独自优雅……”

写林徽因的文字很多，她的《你若安好，便是晴天》曾在网络热卖，她被更多读者认识与喜爱。

她，不愧是写作高手，十多本书，每本书感悟绝不雷同。她像一口泉，很多的感受源源不断流出。

从《陈迹，清欢》开始，他的文字，从古典文学，禅学佛理

中转向，开始沉湎于旧物，一卷书、一张画、一轴画、一朵青花、一方古玉。她爱的东西很多，懂得也很多。把玩的很多东西，实际把玩的是文字。

新作《相逢如初见，回首是一生》脱掉以往的陈色，转向人间温情。乐善好施的外婆，勤劳的母亲，行走山间，为百姓看病的郎中父亲。这本书，第一次涉及她的家庭。烟雨江南，在她的笔下，如诗如画，飘洒淡淡温情。

透过文字，我看见白落梅生活居所，她的江南水乡，简直是陶渊明笔下的世外桃源，白落梅的江南，原始风情，令人心生向往。江南养育了她，孕育了她的文字。她的文字被《红楼梦》濡染。写栀子、茉莉、采莲，她从色、味、人间真情写起，又从植物叶、花、果药用价值阐述。读文字的人，既感受作者骨子里的闲情雅致，又熟知植物药用价值。

曹雪芹的《红楼梦》有百科全书赞誉，她的散文，颇有《红楼梦》风范。我说，那是小红楼梦。

《相逢如初见，回首是一生》中，语言表达偏重四字词语成句模式，简洁凝练，轻快活泼。写作内容开始接地气。

深藏十几本作品里的女子，怎样的一个江南才女？

长于今，生活于古，爱旗袍，弹古筝，读古书，听雨打枯荷，踏访古庙，燃香敬佛。

她和佛有缘，又贪恋红尘。确实，她与佛对话，看透人生风雨。她背负行囊远离家乡，挂念粉墙黛瓦，十里荷花。她的散文，打江南走来，细腻温婉。她是文坛上一支奇葩。

在烟雨江南，若然遇见，必惊了心。穿越古代的女子，纤细，文弱，淡然，书卷气。她是戴望舒笔下撑着油纸伞的姑娘，打江南烟雨中走来，送给尘世间一篇篇唯美散文，供如我一

样，喜欢她文字的人，与她的文字相依，在她的文字里沉醉。

风骨分论点篇十二

小儿子读高中，不知何故特喜欢鲁迅先生的作品，初中时就花了数百元买了《鲁迅全集》。记得70年代，我们上学，课文中鲁迅作品还是很多的，像《孔己己》《阿q正传》《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藤野先生》《祥林嫂》《药》，《呐喊》《彷徨》《朝花夕拾》《野草》《华盖集》《中国小说史略》，尤其是“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的名言成了我们那时信奉的座右铭。我有时纳闷，孩子只读过《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文，为何对鲁迅作品情有独尊，初中时就嚷嚷着要去绍兴，看看鲁迅故里，看看鲁迅先生笔下的人文风情。

二年前孩子考上了重点高中，假期长，正好可圆孩子的梦想，在一定程度上也算奖励吧。对于久居陇东黄土高原的我来说，对文化底蕴非常丰富，迷人的江南水乡，东方的威尼斯水城绍兴的影响仅仅限于文字和图片。那年仲夏，酷暑难熬，34度的气温几乎压得人喘不过气，与妻商议决定暑期带儿子去游苏杭沪，又专门到绍兴一趟，让孩子近距离感受绍兴的神奇与美丽；领略鲁迅弥留下淡淡的历史足迹；理解原汁原味鲁迅作品；品味鲁迅笔下风物；感受鲁迅当年生活情境的真实场所；寻找到鲁迅的脊梁与风骨；那种民族魂。真好！

为了圆孩子的梦，在游完苏州园林、上海外滩、杭州西湖后，我们用了一天时间游完了绍兴。在酒店前台购买旅行社的绍兴二日游，190元/人，不含餐费，包括鲁迅故里、兰亭、东湖、沈园四个景点，其余可自行安排。第二天一早，正好下雨，本来，雨中游江南就是一种享受。从杭州出发，到绍兴约一个多小时的车程。鲁迅故里是免费景点，凭身份证就可参观。

为了能让孩子能真正感受到鲁迅故里所蕴藏的所有，我还是

用了100元请了个导游，我们一行三人跟随着导游。这是一条窄窄的青石板路，两边，一溜粉墙黛瓦，竹丝台门，鲁迅祖居（周家老台门），鲁迅故居（周家新台门），百草园，三味书屋，寿家台门，鲁迅笔下风情园，咸亨酒店穿插其间；一条小河从鲁迅故居门前流过，乌篷船在河上晃晃悠悠，此情此景不能不让人想起鲁迅作品中的一些场景。

到各个点后，导游知道我们从甘肃来，也知道了鲁迅在孩子心中的份量后，讲解的非常仔细，这让我非常感动，我也是边听，边看，边记，边拍照。

鲁迅祖居是周家老台门，系鲁迅祖辈世居之地，建于清乾隆十九（1754），为绍兴目前保存最为完好的台门建筑。它坐北朝南，前临东昌坊口，后通咸欢河，西接戴家台门，与三味书屋隔河相望。青瓦粉墙，砖木结构，是一座典型的封建士大夫住宅。由台门斗、大厅、香火堂、后楼共四进组成，东西各有厢楼。

主体建筑共四进，第一进俗称“台门斗”，仪门上方悬挂这一块“翰林”匾，鲁迅祖父周福清在同治年间被钦点为翰林，这对周家来说是莫大的荣耀，因此周氏家的三个台门的仪门上都挂上了翰林匾，展示着主人的身份。第二进为“德寿堂”，是周家接待来访宾客及举行婚丧、祭祀等大型活动的场所。第三进——“香火堂”，香火堂中间挂有一张鲁迅祖父和两位祖母的画像，两壁上挂有鲁迅祖父周福清的治家格言《恒训》，为鲁迅在南京求学时所抄，这里为祭祖和办丧事的地方。第四进是座楼，前有廊、后有披，是周氏家族主要的生活区，布置为小姐的书房、绣房、闺房等生活用房。在南方走的多了，我还是对四进有些了解，但孩子就不知道这些了，看故宫后也会有这样的感觉。

鲁迅故居是周家新台门，是周氏聚族而居的地方，建于嘉庆年间。1881年9月25日鲁迅先生诞生在这里，是鲁迅青少年时代生活、学习、工作的地方。新台门位于东昌坊口西侧，坐

北朝南，青瓦粉墙，砖木结构，共分六进，共有大小房屋80余间，连同百草园在内，共占地4000余平方米。这是一幢具有清末绍兴台门风格的建筑。踏上台阶进到里面，是一个三开通间的大客厅，厅堂正上方高悬一块“德寿堂”大匾。现陈列基本按当年原貌布置，较为真实地再现了周氏大家族的生活氛围。鲁迅卧室，1917月到1921月，鲁迅回到绍兴任教，这里是他当年的卧室。一张大床、一张椅子、一个茶几、一张书桌形成了房内的主要结构。鲁迅家的厨房，三眼大灶，一应炊具，仍保持着原样。厨房北首，隔一狭小天井有三间平屋，当年运水的父亲曾在此为周家做一些杂务，还为鲁迅做过竹器玩具。鲁迅在他的小说《故乡》里，以运水作为原形，塑造了“闰土”这个为众人所熟悉的活生生的艺术形象。

孩子最感兴趣的还是北草园。所以在这里似乎想找到什么，百草园在鲁迅故居的后面，导游说，这里原是新台门周姓十来户人家共有的一个菜园，平时种一些瓜菜，秋后用来晒谷，是鲁迅童年时代的乐园，常来玩耍嬉戏，品尝紫红的桑椹和酸甜的覆盆子，在矮矮的泥墙根一带捉蟋蟀、拔何首乌，夏天在园内纳凉，冬日在雪地上捕鸟雀。这些童年趣事，在鲁迅的心里留下深刻而又美好的印象。百草园其实只是一个普通的菜园，平时种一些瓜菜，秋后用来晒稻谷。童年鲁迅经常和小伙伴们在百草园内嬉戏玩耍，夏天在树荫下乘凉，秋天在泥墙根一带捉蟋蟀。冬天就在雪地上捕鸟。鲁迅先生曾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这篇著名的散文中作了非常形象生动的描述。文中他无限深情地写道：“不必说碧绿的菜畦。光滑的石井栏，高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椹……单是周围的短短的泥墙根一带，就有无限的趣味。”

从百草园的侧门穿过，进到一个小院，院子里有三尊铜像，一位老奶奶欠身坐在木椅上，摇着一把蒲扇，仿佛正在讲述着什么，对面木凳上则坐着一位儿童，两手托着下巴，认真地聆听着，旁边还静静地卧着一只小猫，我想，这应该是儿时鲁迅，在听长妈妈给他讲童话故事的情景吧。

三味书屋是晚清绍兴府城内著名私塾，也是鲁迅12岁至17岁求学的地方，位于都昌坊口11号。三味书屋是三开间的小花厅，本是寿家的书房。坐东朝西，北临小河，与周家老台门隔河相望，是三进。第一进为台门斗，隐门上方悬挂着一块“文魁”匾，此匾是为鲁迅的塾师寿镜吾的兄长寿子持所悬挂的，他在光绪二年（1876年）中丙子科举人。第二进称为大堂前，每逢祖宗忌日，红白喜事，贵宾到来的聚会之地。额枋悬挂着“思仁堂”匾一块。厅堂柱子挂一浅绿色木板刻制的对联，联云：“品节泰山乔岳，襟怀流水行云”。穿过天井，即第三进是座楼，这里分别是小堂前、书房和寿镜吾先生卧室的原状陈列。从第三进往东，就是寿家台门的东厢房，分南、北两部分。南边的厢房陈列着介绍历史文。鲁迅的座位，在书房东北角，一张硬木书桌是鲁迅使用过的原物。有一次鲁迅因故迟到，受到先生批评，就在书桌右上角刻“早”字以自勉。在第一进台门斗的西边，穿过天井，有一小方竹园，“三余书屋”的摆放仿照“三味书屋”，征得导游同意，我们三人在这书屋里坐了一会，体验一下私塾生活，感受鲁迅先生当年读书的环境，妻子还当了私塾老师，只是没穿长袍子而已。

大约下午四点，我们看了咸亨酒店，因为鲁迅作品中常常提到，真想见见她的真面目，导游说，咸亨酒店创建于清光绪甲午年（一八九四年），是酒乡绍兴最负盛名的百年老店。晚清时的绍兴建筑风格；屋沿下正中悬挂白底黑字的店匾，横书“咸亨酒店”四字。在店门前，有孔乙己雕像，《孔乙己》一文中描述到孔乙己是酒店中“唯一穿长衫而又站着喝酒的人”。当街曲尺柜，柜端置有直书“太白遗风”的青龙牌，牌下青瓷坛、蓝边碗，形成了独特风貌。柜台挂有“孔乙己，欠十九个钱”的牌子。“温一碗醇香的黄酒，来一碟入味的茴香豆”，三五成群地围坐在店堂内，慢饮细品，谈天说地，再现了鲁迅笔下的古越风情。

送走导游，晚饭就是在咸亨酒店吃的，那是个新建的，很有味，一碗太雕酒、一碟茴香豆、一盘臭豆腐，软酥软酥的，

蘸上酱，很脆。香膏，条状的很硬很干，但好吃，绍兴黄酒闻着有股陈年发酵，按服务员的讲解，也学着用筷子在碗里蘸一点吃吃，很香甜....茴香豆醉蟹醉鱼霉干菜、霉干菜扣肉，绍兴的小网红黄酒棒冰醉醉的，足也！

不知不觉已到傍晚。夜幕下的鲁迅故里，尽享安静祥和，夜幕下的鲁迅故里，没有了熙熙攘攘的人群，一切都显得安静祥和。走在灯火阑珊的风情街上，满满的怀旧感。故居旁的小河，宛如一条玉带在粉墙黛瓦中蜿蜒，河上还静静的停泊着几只乌篷船，足以让你品味出鲁迅先生笔下的风情。坐着乌篷游鲁迅故里，感受盎然情趣。乌篷船儿轻轻地摇，寻着少年鲁迅的足迹，从水路感受《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的盎然情趣。也许一不留神，就会带您摇进一片鲁迅作品中的经典意境。

烟水寻常事，荒村一钓徒。

深宵沉醉起，无处觅菰蒲。

风骨分论点篇十三

我如此热爱文学，承认这一点，让我感到很不好意思。但除了文学，没有任何事物能够长长久久地占据我的心，能够让我投入那么深的感情。我甚至没有好好爱过一个男人，因为跟他们在一起说些有的没有的，还不如回家看书写作。跟亲朋好友聊天，也多半是逼着他们听我讲构思中或正在写的东西。

我选择朋友有一个一刀切的原则，那就是喜欢我的作品，至少并不讨厌，表达过一定的善意和支持，在关键时候不会践踏它们，对它们踩上一脚。我不会与对我作品无感的人交朋友，因为没有那个必要。

别以为我对自己写的东西十拿九稳，恰恰相反，我常常不知

道自己在写什么，以及为什么要写那些东西。我是个盲目的文学爱好者。

最初接触写作纯粹为了打发时间，自我消遣，谁知写着写着，在某一个节点上性质变了，它成了统治者，而我是它的奴仆。

有一次跟一位广东的鲁学家打电话，不知怎的突然聊到鲁迅活得挺不容易的，我说鲁迅有什么难的，没我难，鲁迅不用担心作品发表不了。为此我自惭了很久，太不自量力了，拿自己跟鲁迅去比，你也配！

所以，这部“文学与我”会展示我几乎病态的创作激情，同时也是一部关于发表困难史的回忆。我发表作品如此之难，已构成一件吊诡之事。

两种可能性：一，我真的写得不好；二，我太不会为人处世。有一次，由朋友领着去拜访评论家李陀先生，毗邻紫竹院的美丽家，对我这个文学后进他颇为善意，说话诚恳，临别时特意送到电梯口，隔着电梯门，告诫说：“三分靠写，七分诗外。”——还是“七分靠写，三分诗外”？时间太久，有点记不清了。为什么要跟我说这个？肯定是一眼看出我缺乏诗外功夫了。

作为一名北京大报的副刊编辑，谈不上多么资深，常年混迹于文艺一线，与戏剧圈文学圈为伍，虽然跟人走得并不那么热络，但我写作之勤勉与发表之困难如此不成比例，不知道周围朋友怎么看，反正我自己常常百思不解。

很多时候我都快变成二皮脸了，硬着头皮跟口是心非的人打交道，就为给自己亲生的“孩儿们”找一户口。当然这过程也会碰到好心人，给我激励，使我又能带着激情滑行一段。

风骨分论点篇十四

沙海忙碌着给炉子添火，添的不是煤，而是一个奇特的树根。我从未见过这种东西，它与一般树根不同，呈淡黄色，光滑又丰腴，使人极想触摸。它的木纹丝丝缕缕，如整齐的钢丝，又如大山的断层皱褶，仿佛沉淀了许多年的沧桑岁月……墩在地上，它竟发出山石落地一样訇然的沉重声响，我试着提了提，顿觉脸手都被拉长，联想起钢和铁来。

沙海说：“这家伙就是硬，斧子劈不开，只能用锤子砸断，真是宁折不弯。烧过后也不成灰，像炭一样敲着当当响。”

我惊愕了半晌，突然喊叫起来：“这是个根雕呀！你看，多像一头刚钻出水的海狮，正仰头啸叫？”

沙海见我狂喜，就一指院里：“外边多着呢！”

果然，在养路工堆放煤块的矮墙边，挤满了密密匝匝的树根。我很快又寻到“鸡蛇相搏”“仙鹤”“乌龟”“摔跤的勇士”等象形根雕，这些造型活灵活现，呼之欲出，简直不需人工修饰加工。一时，我觉得如置身于贮放珍宝的橱窗，又如在动物园内欣赏珍禽异兽了。

沙海听着我的指点，也咧嘴笑着说：“我们也觉得像这像那，只是说不出来。”

我问：“这是什么树根？”

他向不远处的戈壁滩一指：“白刺！”

这四周都是广袤的戈壁滩，除了沙土、卵石，能生长的仅是骆驼草、芨芨草和白刺，而白刺是这里最大的旺族了，走马观花的诗人，曾经写过不少赞美它顽强生存的诗句，可没有想到，它的埋在沙土里的根竟然是这样美丽绝伦，令人叫绝

呀！

木浮于水，这是常规。可是它们的一小片木屑投于水盆也会重重下沉，砸得盆底一声脆响。比如磨钢磨铁的砂轮，可以说是无坚不摧，可是用来磨这树根，竟没有木屑飞溅，只是燃起一股浓烈的青烟，呛得人涕泪并流！

沙海选定一棵白刺，用铁锹挖开根部的沙土，掏了很大很深的坑，才看见它裸露的根：曲屈盘旋，丰隆如健美运动员凸起的腱肉。如果挖出来，肯定又是一个精美绝伦的根雕。

沙海怜惜地用土又把它掩好，解释说：“白刺具有防沙作用，不能乱挖。工区里那些根是修这条沙漠中的公路时，没办法才挖出的。”

沙漠里一片寂静，望着这坨坨白刺，想着它靠着稀少的雨雪水分滋养，抵御着狂风和沙暴，年年月月，日日夜夜，终于锁起一个个沙的坟丘。又如森严壁垒的碉堡，镇守和封锁住这一片肆虐。它摇曳的枝条，似手臂在呼唤春天，似演奏最美妙的天籁之音，有穿透天穹的强力。而最美的还是它的根，如铁锚深深扎进沙土里，默默无闻，无私奉献，完成最优美的造型。像一匹倘佯在古道西风里的老马，在漫漫跋涉之中倒下了，它的皮肉可能被兀鹰等猛禽所食，但是它袒露的铮铮白骨，是怎样震撼你的心灵呵！

哦，戈壁的风骨！

1. 作者见到白刺根后情感发生了不同的变化，请写出作者的情感历程。（4分）

2. 结合全文内容，请简要的说说题目“戈壁风骨”的含义？（3分）

3. 文章第3-14段，主要描写了白刺根哪些方面的特点！（4分）

4. 作者在最后一段描写了戈壁滩的悲壮苍凉，而文章最后用“哦，戈壁的风骨！”一句来结尾，文章这样的写作思路要表达一个什么样的写作主旨？作者通过赞美“戈壁风骨”而达到赞美什么？（4分）

参考答案：

1. 惊愕-狂喜-赞美-震撼

2. 白刺根靠稀少雨水的滋养，不仅抵御狂风沙暴，还锁住沙丘，白刺根是戈壁风骨；养路工沙海默默无闻，无私奉献；沙海是戈壁风骨。

3. 作者主要描述了白刺根的质地坚硬和白刺根造型的美丽。

风骨分论点篇十五

花开无言，叶落无声，风过无影，水逝无痕……人生处处留精彩。

记不起曾经在哪里读到过这么一段充满哲理又饱含深情的话。

正如所言，人生或许也一样无语无踪，然而，请不要忽视它的存在。生命从诞生的那一刻开始，就充满了精彩。聪明人要善于捕捉那稍纵即逝的人生片断。它让我们一天一天成熟，一天一天睿智，一天一天豁达，以至如鱼得水地享受大自然给予自己的最宝贵的东西。若有心记录下来，更会熠熠生辉，对人对己都会是箴勉或是启迪。

精彩并不全是得意，常常会是惆怅，甚至是磕磕碰碰。生的强者不仅不会哀叹个人的不幸，反倒焕发出前进的能量，进而探寻生的奥秘。哪怕是点点滴滴的收获，都是可喜可贺的。就像一支花、一片叶、一丝风、一滴晶莹剔透的水珠，既微不足道，又深含哲理。助你推开大门，走过小路，踏上坦途。

精彩更是品尝，要在看似平淡又极易忽视的一分一秒中，发现内中的奥义。古人言：“人之初，性本善”。善者最容易做到这一点。他总是以友好的态度看待别人，看待周围的一切，当然也用乐观的心态看待自己，看待亲身经历的全部细枝末节。就像一支花、一片叶、一丝风、一滴纯净可鉴的水珠，从中窥得喜悦，窥得经验，窥得继续生活的理由。

请不要做人生的过客，留意人生的精彩吧！

风骨分论点篇十六

“中国文人”是一个什么概念？真是一言难尽，十言难尽，百言难尽，余秋雨：“中国文人”是什么概念？。你可以投给它最高的崇敬、最多的怜惜，也可以投给它最大的鄙视、最深的忿恨。

中国文人有过辉煌的典范，辉煌的绝不逊色于其他文明故地的同行。中国文人的“原型”是孔子、老子、庄子；中国文人在精神品德上的高峰是屈原和司马迁；中国文人在人格独立上的“绝唱”是魏晋名士。

唐代以后，情况开始复杂。产生了空前绝后的大诗人李白、杜甫，但他们在人格独立上都已不及他们的前辈。科举制度开始，一千三百多年全国文人争走的那条独木桥，造成了中国文人一系列的集体负面人格。觊觎官场、敢于忍耐、奇妒狂嫉、虚诈矫情……即便在科举的缝隙中出了一些出色的学者和艺术家，大多也自吟自享型的，很少真正承担社会的精神责任。

近代以来，中华文明险遭颠覆，中国文人中有一部分站到了社会改革的第一线，却又陷于争斗、走向激进，大多失落了文化本位，很难再被称作真正的文人。而其间的另一部分，则以文行恶，忙于整人，或胡言乱语，侮辱民智，留给人们的是最丑陋的记忆。

中国现代文人中最优秀的群落，往往也很难摆脱一个毛病，那就是把自己的大多数行为当作圈子内互为观众的表演，很少在乎圈子外的一切。这就把文化的制作过程和消耗过程合而为一了，相当于一个工厂把产品的营销范围全都锁定在自己厂房的围墙之内。那么，我们的社会为什么还需要这样的工厂？中国文人对于同行的内心排拒力，肯定是世界第一。这一点，不能仅仅靠“妒嫉”二字就能解释。

科举制度一千三百多年的不懈训练，使中国文人早就习惯于把别人当台阶，踩在脚下，好让自己一步步爬上去。一千三百多年的习惯终于沉淀成本能，即便社会已经多元，他们也要在一条小道上争个你死我活。一次小小的地震，把两个蟋蟀罐摔落在地，破了。几个蟋蟀惊惶失措地逃到草地上。

草地那么大，野草那么高，食物那么多，这该是多么自由的天地啊。但是，它们从小就是为了那批人“斗蟋蟀”才抓在罐子里；年年斗，月月斗，除了斗，它们已经不知道为什么爬行，为什么进食，为什么活着。

于是，逃脱的惊慌和喜悦很快就过去了，它们耐不住不再斗争的生活，都在苦苦地互相寻找。听到远处有响声，它们一阵兴奋；闻到近处有气味，它们屏息静候；看到茅草在颤动，它们缩身备跳；发现地上有爪痕，它们步步追踪……终于，它们先后都发现了同类，找到了对手，开辟了战场。

像在蟋蟀罐里一样，一次次争斗都有胜败。这方的胜者丢下气息奄奄的败者，去寻找另一方的胜者——没有多少时日，逃出来的蟋蟀已全部壮烈牺牲，死而后已。

它们的生命，结束得比在蟋蟀罐里还早。因为那罐子既可以汇聚对手，又可以分隔对手，而在外面的自由天地里，不再有分隔。还有，那枚软软的长草，既可以逗引双方斗志，也可以拨开殊死肉搏，而在这野外的茅草丛里，所有的长草都在看热闹。世上所有蹦跳扑斗的活泼生命，并不都是自由的

象征。多数，还在无形中过着罐中日月、厮咬生平。

——可能还说得太短，因为人家整整塑形了一千多年。“恃弱、逞强交错症”，是很多中国文人的心理流行病。

如何“恃弱”？永远把自己看成是需要被照顾和关爱的人员，不断念叨自己是无权的平民、清贫的寒士。等到政治运动一来，宣称自己是被压迫的一员。政治运动过去之后，他们面对官员和企业家的目光，总是求诉的、期盼的，又是矜持的。

如何“逞强”？面对百姓大众，他们总是面对“媚俗”；面对国际潮流，他们总是反对“媚洋”；面对历史转型，他们总是反对“媚时”。他们究竟要固守什么呢？谁也不知道，只知道他们始终俯瞰万象，气吞山河。

“在作家协会内当时有一种情况是我不能忍受的：几乎每个人都在抱怨，都说创作比重要，老师笔记《余秋雨：“中国文人”是什么概念？》。他们显出一副十分厌烦的样子，不把任何事情放在眼里。但奇怪的是，他们又从来不肯退出，辞职回家。他们甚至都提心吊胆地渴望下次再次当选作家协会里的某个职务，因为这种职务直接影响到书的出版、奖的颁发和出国多寡。总之，可以借着职务获得很多额外利益。但是，刚刚得到利益他又抱怨了，抱怨的声音很响。”

在当代中国，文化教育发达，却尽量不要做文人。这是因为，“中国文人”这个概念的投影太黑太深，年轻人缺少见识，很容易被它所诱惑、所俘虏。

清理友情

我平生所写的最伤感的文章之一，是《霜冷长河》里的那篇《关于友情》。我本是兴致勃勃拿起笔来的，谁知真正深入这个题目就发现，人间失败的友情远远多于成功的友情。但是，大家都不想承认这一点，因此大半辈子都在防范着友情

的破碎。结果，应该破碎的友情常常被捆扎、黏合着，而本该破碎的友情反而被捏碎了。而且，事实证明，由于种种心理迷误，最珍贵的友情最容易被捏碎，构成人世间一系列无法弥补的精神悲剧。

我的这些观点，有古今中外大量实例证明。每提一个实例，笔底总是忧伤绵绵。既然如此，人们为什么还要苦苦企盼友情呢？这牵涉到人的生命的本质究竟是建立于沟通还是建立于孤独这个重要问题，谁也无法逃遁。

我认为，人之为人，还应该保持对友情的向往，并以终生的寻求来实践这种向往。但是，这种寻求，其实是去除人们对友情的层层加添——实利性加添，计谋性加添，预期性加添，使友情回归纯净的高贵。

能真正达到这个境界的，少而又少，连作为千古友情佳话的俞伯牙和钟子期，李白和杜甫，细想起来也没有完全达到。但是，我们还是要让这个境界永远漂浮在眼前，否则，人类就会在各自孤独中一起枯萎。对于世间友情的悲剧性期待，我想借中学生楚楚的一段话来概括：“真想为你好好活着，但我，疲惫已极。在我生命终结前，你没有抵达。只为最后看你一眼，我才飘落在这里。”

我不知道楚楚这里的“你”是否实有所指，我借用的“你”，实泛指友情。这片叶子，这片在期盼中活着，在期盼中疲惫，又在期盼中飘落的叶子，似乎什么也没有等到。但是，天地间正因为有无数这样的叶子，才美丽得惊心动魄。相比之下，它们期盼的对象，却不重要了。正是这种呢喃，使满山遍野未曾村落的叶子，知道自己是谁，该做什么。

再看下面的文字：

在海滩湿地的芦苇荡里，一只落伍的孤雁，悠闲地漫步，把脚印留在淤泥间，没有露出丝毫慌张之色。从太祖父开始，

就已经习惯集体飞翔。父亲被一猎人打伤后落地，雁群盘旋一圈快速离去，没再理会那干涩的哀号。

我，已经三次故意掉队。

第一次掉队后曾经慌乱，三分后悔，七分等待，等得第二天别的雁群把自己接纳。

第二次掉队后在草丛中休息了三天，听到天上有雁群飞过，抬起头来怀疑地一膘，膘了七次才把翅膀张开。

这是第三次掉队。不再刻意休息，也不再抬起头来。对于群飞的生活已完全失望，只想在土地上遇见一只掉队的孤雁。也许就在那个土丘背后，也许还要等上十天半月，见面时步态矜持，慢慢走近，目不转睛，轻叫两声，然后单翅一扇，算是交了朋友。

是否要订交，是否要结义，是否要同宿同飞，还需要等待时间。都是最有主见的掉队者，在这些方面不再轻率。

我不喜欢上面这种伪装天真纯净、虚设理想状态的抒情散文。它们的问题，主要不在文风腻人，而是内容害人。

很多学生年纪轻轻就产生了巨大的失落感，浑身忧郁，就是因为上了这种抒情散文的当，以为世间真有那么多彩的肥皂泡，结果，所有的肥皂泡都破了。

因此，世间友情只是欣喜擦边，只是偶然相逢，只是心意聚合，只是局部重叠，只是体谅相助，只是因缘互尊。这么说有点扫兴，但与真实更加接近。如果较早地选择告诉学生们，他们在友情问题上的巨大失落、诸般极端、种种变态，就有可能避免。

我看到，被最美的月光笼罩着的，总是荒芜的山谷。

我看到，被最密集的“朋友”簇拥着的，总是友情的孤儿。
我看到，最兴奋的晚年相晤，总是不外于昔日敌手。

我看到，最怨忿的苍老叹息，总是针对着早年的好友。我看到，最坚固的结盟，大多是由于利益。

我看到，最不能消解的，是半句龃龉。我看到，最低俗的友情被滔滔的酒水浸泡着，越泡越大。

我看到，最典雅的友情被无知的彩笔描画着，越描越淡。我看到，最早到临终床前的，总是小人。

我看到，最后被告知噩耗的，总是挚友。

风骨分论点篇十七

四月五日，又见清明。

早晨起来推开窗，破天荒的没有见到满眼的阴郁和灰暗，淡淡的阳光照在墙上，显出一种慵懒的态度。这样和煦的清明，倒真是第一次遇到。

是的，清明这样一个本该充斥着忧伤的节日，如此安逸轻松的走来，竟让人那么的不适应。

在中国人的传统节日中，几乎可以寻到所有代表国人传统文化与精神内涵的习俗，这些习俗，不论悲喜，都是对几千年来我们所传承的情感和道德标准的演绎。它们或是代表了中国人身上值得称颂的品格，或是对儒家文化的敬重，再或是用口耳相传的故事去纪念一段传奇，感怀一段年华。

比如，清明。

清明节的习俗无需多讲，扫墓、祭祖。这同样是因为中国人

落叶归根的故乡情结所衍生出的。家，对于中国人来说不过就是故乡的一方土地，逝后的安宁，是自己的生命与故乡的融合。祭扫，是对亲人的思念，对故乡的尊重，对家国的忠诚！

这份忠诚，不知有几人知晓，几人记得。我们走在纪念的节日，便不该忘却那值得纪念的曾经。

那是遥远的春秋时期。在晋国，献公的妃子骊姬为了让自己的儿子继位，设计谋害太子申生，申生死后，其弟重耳逃亡他国，陪伴在他身边的几个忠臣中，有一个名叫介之推的人。

重耳的逃亡之旅千辛万苦，一面躲避王城的追兵，一面又要为生计忙活。在这样的压力下，他终于病倒了。这时，介之推捧来一碗肉汤，可以想象在那样的环境下一碗肉汤意味着什么。重耳狼吞虎咽的吃完肉汤，这才想到打听肉的'来历。我相信起初介之推必定笑笑，轻描淡写般搪塞过去，但重耳也是心细之人，追问之下得知，介之推为救自己，割下大腿的一块肉，毫无悔意的奉上。重耳深受感动，热泪盈眶，当即许诺待有朝一日完成复国大业，必定重恩酬谢。

这一等，就是十九年。

十九年后，重耳复国，终成一代雄主晋文公。他论功行赏，为当年始终追随他的臣子加官进爵，却惟独忘了介之推。

怨不得重耳，介之推此时早已悄悄离去，和母亲隐居在山西老家绵山深处，过着清贫的日子。这就有意思了，中国古时最常见的隐逸之风在这里再次出现。但我一直认为，介之推的隐逸着实真诚。提到隐士，很多人会想到陶渊明，这个“不为五斗米折腰”的田园诗人，用最洒脱的方式抽身官场，青史留名。但陶渊明的内心深处，真的心甘情愿做一个隐士吗？或许那只是在尝遍人情冷暖后的幡然悔悟；再有如竹林七贤，一样的怪异，一样的超脱，但那种超脱却多少有

些做作，反而让自己无法真正隐匿在历史潮流当中。

介之推的隐逸，才是发自内心的，愿意将生命回归于自然的怀抱，真正远离尘世的打扰和政治的纷争。为了这份难得的淡泊，他甚至愿意用生命去执着的守护，而最后，也真是如此。

晋文公重耳想起介之推后，马上派人去请他。去了几次，无功而返。于是重耳亲自前去，迎接他的是茫茫绵山，这或许是一种昭示，昭示介之推的天性自由，若是重耳明白，悲剧也就可以避免。

亲自拜访无果，不知是谁的馊主意，放火烧山，逼介之推出来。求才心切的晋文公又一次昏了头，下令烧山。大火烧了三天，最后，在一棵烧焦的柳树旁见到了介之推和他母亲的尸体。

晋文公后悔万分，安葬忠烈，下令将绵山改为“介山”，并颁布法令，规定放火那日为寒食节，每年的那天，全国不准生火，只吃冷食，以纪念介之推。晋文公觉得这还不够，又伐下一段烧焦的柳木，做成木屐，哀叹曰：“悲哉足下。”此后，上级表示对下级的尊重，就沿用“足下”这一称呼。

介之推的死的的确带给晋文公很大的冲击，第二年，他又一次来到介之推的家乡进行祭拜，看到那棵烧焦的柳树又获新生，兴奋的折下一枝，想到介之推生前对他“勤政清明复清明”的叮咛，便定这一天为清明节。这天，恰巧是寒食的第二日，后人姑且就将两个节日合并，来纪念这位忠烈之士。

时到如今，似乎很难再听到清明提及介之推。但这位隐士在我心里永远有着一席之地。跟太多为功名耗尽一生的文人志士不同，介之推追求的，正是文人身上难得的风骨，他用坚守告诉世人什么是至情至性。或许有人质疑，若是身怀才学，就应当辅佐君王，成就霸业。可不妨试想，介之推真要做官，

怎会宁死也不出山？很多时候，放下比拿起更难。

舍与得，有时只是一念间的选择，却需要用生命去守护……

风骨分论点篇十八

因为工作的关系，我有幸调入侯家村教育系统。因为个人爱好，敬慕才华的原因，便结识了同行的名君兄、齐斌兄。共同的爱好也使我们三人走得特别近，以至于被人说成“死党”。也许“死党”一词从内心龌龊的人嘴里出来便有了另一层意思。其实“党”这个词并非贬义，是指有共同理想和共同追求走到一起的人。“死党”说明了追求的坚定性与果断性。当年的革命者如果没有这种追求理想的境界和毅力，如果今天的社会都去追求虚荣和私利，我们的这个社会会是什么样子呢？人就应该追求有质量、有品位的生活。每每提起这句话，名君兄总一笑说：“君子坦荡荡”来安慰我。确实，很多人经常碰到我们三人在一起。也许是机缘太多，文联的会，青山笔会，文学采风活动。名君兄的新书法作品、齐斌兄和我的文章出来，我们三人总是要在一起品评一番，就像一个艺术沙龙。在品评中既是相互促进又可以共同提高。这种情况也许不比人们所理解。

对于草根文化来说，书法只是在乡间的红白喜事上被邀请去挥毫写几幅龙飞凤舞的对联。当然招待的级别也是较高的。被称为先生，专门有持重老成的人陪同，而且在整个过程中不必干粗活。对联贴在墙上，在乡亲们的夸赞中幸福一番。事过的咋样，就看先生的书法了。第一次去名君兄所在的那所学校，他正在创作室挥毫泼墨。墙上挂满他认为比较满意的作品。一见到那些对我这个痴迷者顿生喜爱和敬佩之意。看到他的字，我也知道了什么是书法了。名君兄的书峻朗飘逸的点画、清凌稳健的字迹、严谨有致的结构，着实让人爱不释手。

一个人的文化修养往往表现一个人的特质。字如其人，瘦朗

清瞿里那种儒雅干练的气质，总是让人赞赏。书法里严谨有序的特点也体现在他的工作中，对待工作中的事他从来一丝不苟，严肃认真，严格要求。作为一名最低级别的教育管理工作者，因为工作性质的周密与拘谨，也使得他的书法有些拘谨。这也与工作的繁忙、责任的重大与自我要求的严格束缚了他。

我现在的办公室是他当年的办公室，墙上有他早年的作品，是两幅唐诗小楷，正因为写得好一直保留了下来。字迹端庄典雅，整齐的布局，使人想起公园那方兰草，簇簇排列，透出清灵的气息来。岁月的履痕浸透他的作品，心路历程的坎坷也使他的作品更透出峻峭，点画之间似危崖垂兰、虬枝横空，给人一种愈挫愈坚的刚毅来。如今退居二线，儿女都已长大有了自己的事做，他便可以全面放松了。更多的空闲也使他有更多的时间去研究古典、体味生活、体味人生，感悟自然感悟书法的精髓，能在书法上突飞精进，创作出更好的作品来！

风骨分论点篇十九

如果世界的每一个角落都充满了光明，谁还会需要星星？谁还会在漆黑的夜里深情地仰望，站成一道美丽的风景？然而，现实无法给人万丈光明，我们只有怀着一颗谦卑的心，仰望不逝的风骨，才能日臻饱满，走向黎明。

仰望不逝的风骨，仰望那一份超然入世。我们无法改变这个社会，但有一种风骨至今为人景仰——酒入愁肠，七分酿成了月光，剩下的三分啸成了剑气，绣口一吐就是半个盛唐。他以青冥为长剑撷取七分二寸，以流水声调演奏八音三叠。纵有五花马，千金裘，无法蒙蔽他清澈的双眼；系白鹿，访天姥，他与飞鸟共游天，他与清风同入壶。是的，他戏万乘若僚友，却把内心的不满深深雪藏，傲眉清骨坦然面世。仰望谪仙，我们便能在狭小的世界中找到自己的大天地。

仰望不逝的风骨，仰望那一份内圣外王。凡人之为，皆有得意之时，将王者之气毕露无遗，但有一种风骨无法被人忘却：倚天照海花无数，流水山高心自知。他也会光芒万丈，咄咄逼人，但王袍欲加之身时，他不要那繁花似锦，仍恋那流水山高。不错，他的名字常常为人不耻，遭人鄙薄，但种种评论之后总少不了那句“内圣外王”——他穷极一生追求的境界。我们也有登上巅峰俯瞰世界的一天，但谁能保证在乱花渐欲迷人眼时还坚守着最初的信念，谁能保证在官宦之流中愚守拙诚？曾国藩做到了。仰望曾国藩，我们就能在短暂的欣喜中坚守谦和的内心。

仰望不逝的风骨，仰望那一份全力以赴。有一句话说：没有伞的孩子，在雨中只能奋力奔跑。但，当手中已经撑上了大伞，拥有了一片天之后，还有多少人能坚持奋力奔跑？有这么一个人，被称为国际影坛上最有名望的中国人。他坚信，对一个导演来说，每一部电影都是一次生命的燃烧。他的名字叫谢晋，他为中国影坛倾注了毕生心血，直到86岁高龄任积极拍摄短片，只为多唤起哪怕一个灵魂的共鸣。他的生命与事业同行，在这个浮躁的社会中始终保持着一种均匀的创作节奏，一种稳定的美学追求，全力以赴地向前奔跑。我们也许正是一群雨中的孩子，有些甚至已经拥有了自己的伞。但哪怕是一次深情的仰望，仰望那一种不逝的风骨，也会让我们充满奔跑的力量。

仰望是一种姿态，一种追求，一种信念。追寻着古往今来的道路，我们一路仰望。纵然无法日行千里，也有一番踏花归来马蹄香！

风骨分论点篇二十

走过寂寞的小树，我的影子跟随着我前前后后。夏天的风确实有点烙人，似乎是行尸走肉一样行穿梭在小城的各个闷热的街道。

那家宁静的书店还开着，淡淡的一丝丝冷气从两扇玻璃门间的缝隙乱横的玻璃窗里射出来，在冒着热气的街上透下很模糊不清的气影，接着慢慢消失。顿了顿，还是走了进去，一下子就觉得貌似刚从地狱回到天堂，热得发大的汗津津的头一下子就清爽了起来。

我这人从来都不看作文选，看的最多也就是文学杂志。因为我觉得作文选，就是个文学地牢，而文学杂志，它就是个文学市场。我知道，从文学杂志上得到的学来的远远超过从作文选上学来的。

我只是在飘。眼前混沌一片。耳边模糊地响着，仿佛是一个女人来呓语。听不清。看不清。细小的风儿梳着我的发丝，轻抚着我的皮肤。可我看不见自己。

很长一段时间，我一直是在写一些辞藻华美的东西，认为那些都是精品，认为那些都是经典，一味地认为疼痛，伤感是我们青春的全部，于是，在文章中大肆地渲染，把偶尔的感慨写得像垂暮老人回首往事，把不时挫折后的失落写得像跌入深渊，把本身的快乐，上了悲伤的枷锁……而直到现在，还有很多人和我当时一样，会认为好的文章是靠不切实际的辞藻堆积出来的，是由虚假的感情构造起来。其实，不是这样的。